

新禱熟誠
生活真誠

多瑞斯·格林 / 著

鄭嘉琪 / 譯

上智出版社



祈禱熱誠・生活真誠



多瑪斯·格林 著
鄭 嘉 琢 譯

Originally published under the title

Prayer and Common Sense

by Thomas H. Green, S.J.

translated by Theresa Cheng

Copyright©1995 by Ave Maria Press, Inc.,

Notre Dame, Indiana, U.S.A.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2001 by Wisdom Press

Taipei, Taiwan

目 次

前言／

I

一、「聖」的探尋／1

1. 什麼是「聖」（什麼不是）？／2

2. 辨識聖人／25

二、天主的常理／49

3. 聖經的智慧與常理／50

4. 靜觀與常理／72

三、天主之友的常理／95

6. 合理的祈禱生活／96
7. 天主的工作與明智／96

129



前言

有一個故事說，有一個知名並以晦澀聞名的詩人（是不是以斯拉·龐德 Ezra Pound）被人問到他的詩作意義何在。他回答說：「它的意思就是它所說的。我如果有別的意思，我就會說別的話。」不論這樣的話在深度詩作中有什么益處，我自己在靈修著作中絕不是這樣的。我整個的目的就是要讓天主工作於其中的神祕方式成為清楚、能懂、跟讀者有關連的。

以我的個性和聖召來說，我是一個老師，而不是做研究的學者。我在菲律賓教書，我發現菲律賓人是用眼睛說話的。我必須不斷地與學生有眼睛的接觸，才能知道他們聽懂了沒有。有時候我發現他們沒聽懂，這時我就得回頭再

來一次——也許用不同的比喻，或以不同的方式來談這個問題。對你，我的讀者，眼睛的接觸是不可能的，但是耳朵的接觸卻可能。

例如我的另一本關於分辨的書《麥中莠》，讀者最常告訴我，他們覺得很有用，但太艱深。後來我就漸漸知道了，要建議他們從第三章開始，這章是具體而個人化，而且實用的。第一章和第二章提出聖經中有關分辨的背景。這些都很重要，因為我們的信仰必須最終植根於聖經；但對很多人來說，似乎從第三章開始唸比較有幫助。事實上這就是我現在談分辨和靈修方向時所遵循的順序。

我的讀者的另一困難就是要在我的這些書中看出貫穿的線索（現在共有八本），並且想知道他們應該從哪裡開始。我盡量不重複同樣的內容。在我的腦海裡，每本書都回答一個不同的問題，處理靜觀與行動生活中不同的層面。然而仍舊可以劃分為三大類。

第一類包括那些處理正式祈禱的動力。《向天主開放》（一九七七）討論

一個良好祈禱生活的開始。《井枯之時》（一九七九）關注的是「入門之後的祈禱」，特別是接受乾枯的掙扎。聖十字若望說乾枯本身就是靜觀，對一個在聆聽式祈禱生活中堅持不撓的人是正常的處境。最後，《自乾井中汲水》（一九九一）探討在我們對靜觀的乾枯黑暗已經處之泰然以後還會怎麼樣——天主的計畫以及我們如何盡力合作。

第二類包括兩本仔細討論分辨的書。《麥中莠》（一九八四）是我試圖解釋，並將聖依納爵幫助我們在人生做選擇時，分辨天主的旨意的方法應用於現代文化中。在此三年之前（一九八一）當我寫《市場中的黑暗》時，我在不知不覺中對以後有關分辨之「技巧」的討論打下了基礎。現在再看時，這本書其實談的是應該成為怎樣的人——一個人應該對人生和經驗有怎樣的信仰眼光——才能分辨主的旨意。由此看來，《市場中的黑暗》是《麥中莠》第三章主題的延伸和推論。

最後，我把另外三本書都放在這個標題之下：它們討論正常祈禱與在各種

特定生命情況中的分辨的關連，這些情況是我在牧靈中所遇到的。《與主渡一次假》（一九八六）是我對依納爵神操的詮釋，及配合現代社會的修正。這是我的著作中唯一首先以錄音帶形式出現的書。我雖然花了兩三個月的時間來修改錄音帶的稿本，但是書籍的形式及目的都維持不變。它的目的是要人去生活，而不只是閱讀。它是給想要實際做神操的人的一本「指導手冊」。

相對的，《下來吧！匝凱》（一九八八）是想要把祈禱和分辨置於平信徒的聖召情況內。這是基於我的信念：由聖神的觀點來看，梵二的中心推力就是要把教會帶入平信徒的時代——並使平信徒理解到他們並不是次級基督徒；如同大公會議所說，他們也被召叫成聖，就跟司鐸和修道人一樣。

本書所談的是分辨與日常生活的關係。如果《與主渡一次假》是專注於一項特別的活動——做一次退省，而《下來吧！匝凱》是關於一種特別的生活方式——平信徒，那這本新書可以說是專注於在任何真正祈禱與分辨的生活中，一項獨特而極為重要的特質——合常理。我的信念是：儘管幾乎在每一種靈修

傳統中，都有許多熱誠者的過度嚴肅令人難以容忍，但天主的確是我所知道的最合常理的。任何真正在聖德上成長的人都應該變得越來越像天主，越來越合常理。在這本新書裡，我設法找出這項信念的意義和有關的事物。初學者也許發現天主是不顧情面、不講理的，這也不奇怪。但是當我們在祈禱和生活上漸漸成熟，得到「基督的心思念慮」時，這種感覺就會減少了。為了證明這一點，我從自己早期的經驗開始，雖然這是個人的經驗，但我相信它也相當有代表性——不是在特定的細節上，而是在逐漸的轉變到更為「合常理」的靈修上，這是在我自己的生活中辨認出來的。

常有人問我，「我應該從哪裡開始唸你的書？」我的回答是：要看問的人在尋找什麼。如果你最關心的是如何在祈禱中成長，或是學習如何祈禱，我就建議你從《向天主開放》開始，然後繼續唸另外兩本關於祈禱的書，因為它們似乎是針對你自己的祈禱經驗而談的。如果你關心的是要發現天主的旨意，以做決定，或是在你所面對的試探中看見天主的意義，我就建議你先唸《市場中

的黑暗》。最後，如果你有一個特定的問題有關祈禱與分辨的關連，你也許可以從最後一類的三本書裡，選一本跟你的問題最相關的來開始；雖然即使在這裡，《市場中的黑暗》也可能是一個很有幫助的起點。

當我寫一本書時，我平常必須離開聖荷西神學院（尤其是離開電話），為能把精力專注於手上的工作。我的菲律賓耶穌會省會長，諾埃爾·瓦斯奎茲（Noel Vasquez）神父，和我在聖荷西的院長約珥·塔坡拉（Joel Tabora）神父，都非常慷慨地給我寫作的時間和空間。以前我都是在我母親的公寓寫作。自從她在一九九〇年去世以後，我就在我老家紐約羅徹斯特的 McQuaid 耶穌會中學完成《自乾井中汲水》。耶穌會會士及院長 Frank McNamara 神父都對我熱情接待。接待總管弗烈德·貝帝（Fred Betti）神父讓我覺得賓至如歸，校長吉姆·菲舍爾（Jim Fischer）甚至讓我不用他的「一九七九年 Monte Carlo」達夫·施通普（Dave Stump）神父，學校的電腦魔術師，提供我一部電腦做編輯工作（我的初稿還是用普通書寫法寫的），而辦公室同仁——尤其是 Arlene

Brown, Anne Coyne, Judy DiCesare, 和 Tom Shields——在影印和其他工作上都大力幫忙我。

我特別要感謝 Tom McManus 神父，一位四十五年的老朋友和我在 McQuaid 的鄰居，為我做電腦列印出來的第一次校稿和每天的許多瑣事。除了我耶穌會的弟兄外，我也要感謝我的表兄弟 John J. Considine,Jr., 我在 Ave Maria 出版社的編輯 Robert Hamma 以及 Frank Cunningham 我的出版者，和自一九七六年開始寫書以來我的忠實朋友。也要感謝兩位自一九七六年以來評論我所有著作的讀者.Sr. John Miriam Jones, S.C. of Cincinnati, 和我的姐姐 Pidge James of Des Moines. 我總是說我母親是最支持我的讀者，讓我相信我的稿子（當然永遠不夠完美）足以呈現於世人之前。Sr. John 和我姐姐用批判的眼光來閱讀，但是他們也給我所有的支持和鼓勵，連我母親都羨慕哩！

最後，我要把這本書獻給我的母親和父親——因為當他們年紀漸長時，教導了我大部分我所需要的天主的常理和做天主的真朋友。我也要把書獻給兩位

姑媽和舅媽——我有幸享有多位——在幫助我懂得合乎人情事理上，他們扮演重要角色。Ida Parkes 是我父親唯一的姊妹，Genevieve 是我母親二哥的遺孀。她們兩位現在都八十多歲了。兩位都是老得非常優雅，以她們自己獨特的方式，按照她們自己不同的個性，表現天主的常理一面，就是我在這本書裡所說的。如果我能活到八十歲以上，我希望，也祈求我能表現得跟她們一樣好。

一、

「聖」的探尋



什麼是「聖」（什麼不是）？

按天主教徒的想法，「聖」是什麼意思？這個字常常用到——通常是指特別的人，有些是知名公眾人物，像加爾各答的德蕾莎修女，而不是我們周圍朋友圈中的人。反正它的意思是相當模糊的。在最膚淺的層面上，它的意思可以只是「虔誠」或「熱誠」，指那些把宗教「穿在外面」，每句話都提到天主或天主的旨意的人。

然而大多數真正有信仰的人卻明白，聖是有更深的意思，不只是說話的方

式或虔誠的行為模式而已。他們很清楚耶穌與法利塞人的衝突原因，絕不致把外在的宗教形式與真正的聖混為一談。他們知道在我們的語言中，「法利塞」已有宗教虛偽者的含意。所以他們稱一個人為「聖人」時，他們的意思是更深、更正確的。也許他們的意思是跟天主很近，度一個真正地、內在地奉獻於以主為中心的生活，更像耶穌自己，而非法利塞人。

這一定讓我們更抓住天主教教義中聖的意義。但是還是太模糊和廣泛了。接近天主的人到底有什麼明確的特質呢？具體地來說，所謂活得像耶穌以及分享祂對天主旨意的熱情，到底是什麼意思呢？一個人怎麼樣才能成為這樣一個人？

我的初學經驗：要達成的目標

從剛才的問題開始，在過去的四十五年中，我個人對於如何成聖的想法有了根本的改變。從一九四九—五一年，當我做耶穌會初學生的時候，我把成聖

看作是強大意志力和真正致力於苦行式、捨棄「世俗、肉身與魔鬼」的成果。

這種成聖的理想又吸引我，又讓我反感。它似乎在不同的時候——偶而是在同時——又不合人性，又超越人性。對這種宗教和神職的生活，我是一個不情不願的候選人。當我於一九四九年申請加入耶穌會時，正是十七歲，我至少心裡有一半是在盼望不要被接受。我有一個女朋友和一個上大學與醫學院的NROTC 獎學金。但是沒有人——至少沒有其他人——在催促我去申請。問題是——不如這麼說，是我無法逃避天主在召叫我的感覺。我知道，而且初學導師也說得非常清楚，我有拒絕聖召的自由。但是我不願那樣做。

當我回顧時，成聖的真正意義當年確實是我的難題。因為如果有誰能略微知覺到這是天主的計畫，而非人的計畫，那個人就是我本人。可是我好幾年的時間都沒明白這個暗示。也許這是，至少一部分是，因為那時的陶成方式加強了我的錯誤觀念。一個好的初學生是堅強、自我捨棄、決心付出任何代價以獲得最珍貴的「珠寶」。

我們祈禱的方式可以清楚說明這一點。我們一共是一三〇位初學生，分在兩大間讀書室，每人有一張桌子，桌旁有一個跪凳——一個高於地板五寸的木板。我們必須每天早上默想一小時，下午再默想半小時。從頭到尾都必須跪著。

當然，這項練習的真正目的是要一天天認識和愛慕耶穌：我們在聖經中遇到的這位。但是在實行時，卻成為一種耐力的比賽。不管那天的題材是什麼，我的疼痛的膝蓋很快就成為我注意力的焦點。由於讀書室的安排讓初學導師或是班長一眼就看見全班，任何一位要是敢站起來或坐下就馬上會被點名。「修士，你病了嗎？」「喔——沒有，神父。」「但是我注意到你祈禱的時候沒有跪下。」所以我們都跪下受苦——以為由此可成為更堅強的人。

起先，至少我現在記得的是這樣，我覺得這整個過程都讓人感到困擾和挫折。在我進入初學前，我從來不認識耶穌會的會士；我根本不知道在我的祈禱時間裡會發生什麼。尤其讓人挫折的是，在我周圍的許多人都那麼虔誠和專注。我後來才知道他們內在的狀況跟我也沒什麼不同，而且在很多人眼裡，我才最

虔誠哩！但是在當時，至少在開始時，我唯一的安慰似乎就是咒罵他們，一個一個的罵，因為他們找到了寶藏而我沒有。

當然，過了一段時間——過了頭幾個月以後——我開始發現默想的真正意義。基督對我個人來說成為真實的，聖經也開始釋放出它們的富藏。然後女朋友和獎學金都失去了對我的吸引力。我開始朦朧的看清在我面前展開的另一途徑的美景。但是現在回想起來，我那時還是把這條新路看作一個有待剷平的「大山」。它是我一輩子要「為天主的更大榮耀」而努力的目標。

有關早年回憶中的另一件事，也許可以把這點說得更清楚。在我們這批初學生中，有一些人看起來似乎是最理想、最完美的初學生。他們每件事都做得很妥當，而且是全心全意地做。他們在嚴格的評論家眼中可說是宗教生活的模範。他們是理想的初學修士——至少在我看來——他們似乎在青年時代已達聖境。

然而，隨著時間一個月、一個月地過去，他們卻一個個離開了初學。這怎

麼可能？如果最盡心盡力的、最聖善的都不能堅持下去，那像我這樣的普通人還有什麼希望呢？我花了好多年的時間才解開這個謎。當我現在再回顧時，那些我這麼仰慕的人（他們的確令人仰慕），實在是太努力了——想要以一己之力來剷平大山。那就是他們讓人刮目相看的原因。但是最後人類的天性終究會反叛。想要迅速而完全地「為天主而做」的努力，實在是太多，又太快了。這樣的時間表和計畫都是他們自己的，而不是主的。

雖然我當時並不明白，但他們卻是要教我一件聖本篤在一千四百年前所學到並教導的事。聖本篤本來是一個在沙漠中的隱修士，他很快就發現所謂成聖並不是要像某些沙漠人物般（我們可稱之為坐在旗杆上的人）嚴厲的苦修和極端的棄絕世俗，而是活在平常的生活中；那就是說：成聖就是以卓越的愛心，跟其他信徒在一個團體中，度一個普通的生活。

說也奇怪，我的早期經驗竟在多年以後幫助我欣賞和訕笑（幽默就是痛苦的另一面）加里森·凱樂（Garrison Keillor）對他自己早期宗教經驗的描述。渥

比根湖（Lake Wobegon）的《聖善的弟兄們》，在他們高度嚴肅的努力中，跟我做初學的情況也沒有多大不同。凱樂的渥比根教友們也不是什麼另一類的人。他們的教區還名為「永遠承擔責任的聖母」哩！所以，看起來，聖本篤的教訓在每個時代都必須再學一次。在我們每個人心中都有一個法利塞人，也有一個完美的初學生。

有關錯誤理想的經驗

漸漸地，我發現自己在新生活中越來越自在了，課業的要求也增加了。以前高中的課業很輕鬆，我可以在第一堂課的時候才趕第二堂課的作業，還應付裕如。事實上，雖然我不是什麼運動員，我還能參加學校的許多其他活動，而不致影響課業成績。然而，現在，競爭和要求都厲害多了。在受到幾次考試不及格的驚嚇經驗後，我開始明白自己以前只是小池塘裡的一尾大魚。現在要在大海裡學習游泳實在是難多了。

當然，我活下來了，也適應了（否則我現在不會寫這本書！）。但是適應的過程並不容易。而且，雖然當時我並不明白，這段過程卻改變了我的價值觀和理想。而其挑戰還不只是在學習方面。我也必須在愛和人性與神性方面學到一些痛苦的教訓。

我所面對的聖愛的挑戰就是我所寫的某幾本書的主題。我有幸指導一些人，由於與他們分享而豐富了我的生命，但是毫無疑問的，我以前所寫的——和以後要寫的篇章——關於我們與天主的愛的關係，一定是來自於、並忠實於我自己的經驗。

不太明顯的可能是：我對人性之愛的經驗，不論是它的美或它的限度，對於淨化（依我現在的看法）我的價值觀和理想也是同等重要的一部份。我現在發現在我早期談祈禱的書中，對於人性之愛的比喻的重要性說得不明確。我相信那個比喻具有一般的價值。但是我也明白，我們每個人都是以個人獨特的方式去經驗它，並被它淨化。

我自己的經驗比較特殊，但在現代宗教生活中可能已經不存在了，感謝天主！當我於十七歲進入耶穌會前，我曾有一段正常且相當活躍的社交生活，我甚至認為自己戀愛了。那段戀情若無中斷，可能還會發展成更深刻和真正的愛。但是——這就是我的故事扭轉之處——在十七歲之齡，我忽然發現自己處在一個完全男性的環境中。在以後的七年中，年輕女性對我來說越來越成為模糊而遙遠的回憶；偶而進入使徒工作，也只能保持那些回憶而已。我的真實世界是一個同年男性青年的世界。

在這個環境中，人性的愛、人性的友誼又如何呢？理想上說起來，我想那是被看作我們為愛天主而捨棄的事物之一。我們在同學中也有朋友，但是「獨特的友誼」——任何親密、深刻、「特別的」關係——都是禁忌。作為獨身者，我們唯一真正親密的朋友應該是耶穌基督。實際上，這事說起來比做起來容易，因為我們也有青少年所有感情上的需要和不安全感。我後來學到，我在 MBTI 人格分析表上是外向型、「感受」強烈的人。經過初學期的苦修，我掙扎於種

種挑戰，把真正人性的友誼——深刻而個別的，卻不是排他或佔有的——結合於真正獨身、真正唯獨以天主為中心的生活。其中有些人到現在四十多年後還是我最親密的朋友，是天主給我的最寶貴的禮物之一。但是在一個並非正常的環境中，要在對天主之愛和人性之愛間找到平衡點，確實是微妙、不穩定的經驗。

不過，藉由天主的聖寵，我終於學到了該學的功課。我終於明白，我可以在生命中擁有很多種的愛，但只有一個中心，也就是只有一個中心的愛。

其他的愛都是好的、聖的，他們在我的太陽系中都是行星，並且平安地保持在他們的軌道上，環繞著唯一的太陽——耶穌基督。我自身經驗中的一個特色就是，當女性再度進入我的生活中時——我有幸在多年中結交了許多女性朋友——我已經發現，也擁有了我的「中心」。她們相當輕鬆、優雅地進入了行星的軌道。

現今年輕神學院學生的情況相當不同。很多人，也許是大多數的人，都在

比較成熟的年齡才開始獨身的生活，對於自己的身分和追求的目標都有比較清楚的概念。神學院的情況也開放得多，人性化得多。神學院學生也有女性同班同學。他們在親密關係問題上的掙扎也比較自然。事實上，我常常開玩笑說，我頭上每一根白髮就是代表在過去二十五年中，我每一個墜入情網的神學生。但是我也很高興，他們能實際地面對挑戰，並且在做終身承諾以前跟導師開放地討論。我的白髮——現在很多了——是為此付出的一份小代價。

那麼，我這麼多年究竟學到了什麼呢？不論我們每個人的情況是如何獨特與不同，在走向成聖之路上，我們每個人必須學到的是什麼？首先要知道，這不是我的計畫，而是天主的。基本上，它不是我所給的一個禮物，或是我要達成的一個目標，而是我所接受的一個禮物。它幾乎完全是天主的工作。我說「幾乎」，因為我們的確得做些事。天主站在門口敲門，一旦門打開了，天主邀請我們進去分享一頓晚餐。（默三20）但是我們必須開門；天主不會強迫我們接受邀請。

這種「向天主開放」跟我剛開始修道生活時，對成聖的理想是多麼不同啊！我發現我必須做的是讓天主抱著走，根本不是以個人強大的努力和犧牲來鏟除天主的大山。也不是說這樣就很容易。要放棄自己的努力，而學習隨著「另一位」的音樂起舞，其所需要的苦修，甚至比那種使我一些同輩修生喪志的苦修更難。但是它是另一種苦修，是一種自我捨棄的召叫，而不是成就的召叫。

聖經中迴響著這種召叫，只要我們用耳去聽。聖保祿在他談聖寵和善工的偉大論述中，把這點表達得最直接、最清楚：

天主的正義，因對耶穌基督的信德，毫無區別地，賜給了凡信仰的人，因為所有的人都犯了罪，都失掉了天主的光榮，所以眾人都因天主白白施給的恩寵，在耶穌基督內蒙救贖，成為義人。……既是這樣，哪裡還有可自誇之處？絕對沒有！……因為我們認為人的成義，是藉信德，而不在於遵行法律。（羅

三22—24，27—28）

所以，一切都是恩賜。在開始時，我真正的掙扎不是要去賺得恩賜，而是

去接受它，容許天主把恩賜給我。並且能夠明白，一切都是恩賜，是多麼真實而根本的事。保祿說：「當我們還在軟弱的時候，基督就在指定的時期為不虔敬的人死了。」而且，「基督在我們還是罪人的時候，就為我們死了，這證明了天主怎樣愛我們。」（羅五6，8）了解到它是恩賜，它的無償性質，恐怕就是我以前對於成聖所必須學習的最重要的功課。

但是，一路上還有其他重要的功課要學哩！由我學習的經驗上，我明白了天主的恩賜需要我們主動，甚至有時是密切的合作。接受並不就是完全的被動。苦修是需要的，但並不是否認或輕視人性，而是要訓練它。一些年前，苦行贖罪幾乎被看作是終點，是取悅天主的方法。近年來，有一些反對的看法，贖罪的苦行（如果還有人注意的話）被看作是有些相反人性的——絕不是取悅一位善良、慈愛的天主之道。這種反應是可以了解的，但我們也可能是因噎廢食了。

在本書的第二部分，當我們討論天主的常理時，我們會再來談贖罪與苦修這個題目。可是現在，讓我先專注於另一項重要的功課，就是我必須學習的有

關成聖的理想與價值。那就是：找到天主的方法並不是否定人性的情愛和需要，而是要能加以管理。我學到這一點的過程真是混亂而困擾。也許每個人都是這樣的。但是這項功課卻非學到不可。就如聖十字若望所說：一切創造都是善的。問題不在於受造物，而在於我們對他們「混亂」的依戀。我的家人、我的女朋友、我的獎學金、以及後來我在耶穌會的朋友，和我想要表現得好為天主做大事的慾望——所有這些，不論以前或現在，本身都是好的。但是，正如聖依納爵所說，它們都是方法，而不是目的。唯一的目的是天主的榮耀和我自身的救贖。其他任何事物跟這項終極目的比起來都只能說是方法而已。在《自乾井中汲水》書中，我談到聖若望和聖依納爵的這項教導與祈禱的關係，這是一項放諸四海而皆準的原則，但是在一個比我的初學生活更健康的人性化環境中，要把這項原則應用和活出來，也是非常困難的。事實上，在一個更健康的環境中活用它，可能是更加困難。當我現在回顧起來，那就好像是我們想要用極端的開刀手術、極端的否定來解決問題。這又是因噎廢食的症狀。今天，對這些人

性事物的價值我們尋求把它們納入我們的行星系統內，而不否定它們，這是更健康和更合天主聖意的方法，但是絕對可以說是很困難的。那就是我有這麼多白髮的原因。

我所學到的成聖真義

我們用了三個有關成聖的問題來開始這一章。到現在，我們已經討論了第三點：一個人如何成聖，和如何接近天主？我們已經看到了，這不是一個我們自己要做什麼的問題，而是在我們積極合作下，我們要容許天主在我們內做什麼。但是我們的第一個問題還沒有得到回答：到底成聖、親近天主是什麼意思？或者用聖經的方式來說我們的第二個問題：具體地說，什麼是活得像耶穌，分享祂對天父旨意的熱情？

關於變得更相似耶穌、更相似天主，是常被忽略，卻是這整本書一直在試圖強調的一點：體驗和分享天主的情與理。首先看看聖經中對於「神聖」一字

廣泛的描述會很有幫助。在我的祈禱與牧靈生活中，若翰·麥肯茲（John McKenzie）的《聖經辭典》（Dictionary of the Bible）提供了非常有幫助的概念。在「神聖」這個項目下，他討論了舊約和新約的不同看法。

在舊約中，「神聖的」（holy）這個字，本意是「分開」，主要用在標示天主的本性。麥肯茲引述魯道夫·奧托（Rudolph Otto）著名的分析，把神聖的解作「神祕的」，「獨一無二」的奧祕特質，完全不同於受造物；不同於希臘、羅馬諸神，他們的天主不只是一个超人，還具有人性顯而易見的美德與缺失。

而雅威不論在形體上或道德上都是全然獨一無二的。就形體上來說，人類接近天主是危險的、致命的（回想梅瑟的燃燒的荊棘）；天主的「榮耀」是天主之神聖可見的有形顯露。而道德上，天主隱藏的神聖性顯示於祂的道德旨意、公義、對罪的判斷，以及對選民的解救或救贖。

麥肯茲引述許多經文來說明他的每一論點。但是對我們重要的是整個的圖像。在舊約中，天主的神聖性在於祂的「獨一無二」，祂是唯一的天主，完全和

其他受造物不同。奧托所說的「天主是神奇無比，不可思議，且美妙絕倫的」就是這個意思。所以天主使人既怕又愛，敬而遠之，但又無法忘懷，渴慕不已。因此，我們宣揚：天主的神聖在於祂的獨一無二性，決不該把天主人性化了，淪為一般的神祇。總之，天主的「名」該尊為聖，因它是雅威獨有的名號。

天主的神聖性如此崇高，那麼人想要成聖，或稱任何人為聖，幾乎是褻瀆。然而舊約的確把「聖」這字用來稱呼受造物，意義何在？這裡只是說明「受造物為天主所有」這一屬性。聖經學家麥肯茲說，稱人、物為聖，泰半用在宗教禮儀和民族的意義上。在宗教禮儀上更常看到，凡是人、物，專為崇敬天主或表現天主的，就稱為聖的，像天堂是聖的，因為它是天主的居所；耶路撒冷被稱為聖城，因為有雅威的聖殿；又祭祀用品稱為聖爵、聖蠟等。「聖」字在禮儀上的用意和「凡俗」（profane）相對。凡俗是指一些日常用品，本身無所謂善惡。

跟「神聖的」一詞的宗教意義緊密相關的就是它在民族上的意義。以色列

是「雅威的聖潔民族」。那就是說，她配得上，且適合於天主的祭拜，因為她是「由神所選的。她是聖潔的，完全是由於她被選，並立下屬於雅威的盟約。（出十九6；肋二十8；申七6）而且她保存她的聖潔，不只是由於與她相稱的宗教祭祀，而且由於她達到了雅威在道德上的要求。

由此衍生，我們有時讀到一些人被祝聖——被變成聖的——通常是被派去打戰。另外有一個很顯著的例子（耶一5）是被派執行先知的任務的人，我們稱他們為聖者。有時，通往耶路撒冷的道路被稱為「聖路」，（依三五8）而天使們（詠八九6；約五1）和雅威之神（詠五一13；依六三10）我們都稱祂們為聖的。

因此舊約聖經中的神聖性，主要是指雅威獨一無二的特質。受造物——尤其是以色列人民和她祭祀中的用品——由於與天主的特殊關係而參與了雅威的神聖性。在新約聖經，神聖的同樣模式又顯露出來，但有顯著的不同及新的強調重點。麥肯茲指出，新約較少談到天主的神聖性，而是著重在對舊約的迴響，

可見於天主經（瑪六 9；路十一 2）和耶穌優美的大司祭的祈禱。（若十七 11）另外聖者或聖潔的天主亦可見於若望壹書二 22 和默示錄四 8 及六 10。

此外，受造物的「聖」仍是參與天主——聖化者——的「神聖性」。宗教意義上的「聖」（例如，瑪廿三 17—19；希九 13）強烈迴響著舊約聖經中的猶太傳統。但是當我們談到一個民族是聖潔的——新以色列——我們想到的是教會。這一點在伯多祿前書二 9—10 表達得極美：

至於你們，你們卻是特選的種族，王家的司祭，聖潔的國民，屬於主的民族，為叫你們宣揚那由黑暗中召叫你們，進入祂奇妙之光者的榮耀。你們從前不是天主的人民，如今卻是天主的人民；從前沒有蒙受愛憐，如今卻蒙受了愛憐。

由於與天主父的這種結合，基督徒就是被「聖化的」（宗廿三 2；廿六 8），在宗徒大事錄和書信中常被稱為「聖徒」（「被聖化的」或是「聖潔的人」）。他們的聖化，最主要的就是天主父，經由耶穌基督，在聖神內的工作。

(得前五23；得後二13；格前一30)

因此，每一個基督徒，由於聖洗都成了聖潔的。天主的子民，結合於同一洗禮的信仰上，成了一群聖潔的子民。在此意義上稱一些人為聖，「只是」肯定天主召叫他們走出黑暗，把他們分別出來，以讚頌天主。然而，「只是」並非正確的用詞；天主聖化我們的工作，是我們最大的榮耀和我們一切希望的基礎。

但是新約聖經說得很清楚，我們每人需在聖化自己的工作上積極地合作。因此，可以這麼說：在基督徒團體中，聖是有等級的，要看土壤對天主恩賜的種子的接受度。（瑪十三4—9）洗禮使我們與基督結合，但是信仰不只是一个賜與的禮物，也是被接受的禮物。我們藉由避免犯罪和度一個聖潔的生活，（伯後三11—14）來維護和加深天主所賜的聖潔。（格前六9—20）所以，回到這章開始的問題，以一種特別或區別的意義稱某些人為聖，是有意義的。但是，問題是——在下一章會看到——我們並不容易從一個人的外表，來判斷他內在

對天主恩賜回應的程度。

在轉到這個問題以前，讓我們先把關於麥肯茲對聖經中的神聖觀念的陳述講完。天使們、耶路撒冷、聖殿和其中的設備，在新約和舊約中都稱之為聖。新的一點是其堅持於所有受造的實體，都可以被天主的話或祈禱「聖化」了。

(弟前四4—5)猶太人對世俗與神聖的區別已不存在。所有的食物、所有的受造物只要是為光榮天主都是好的。那麼，在我做初學的年代，是否是活在舊約中的人呢？我現在看起來是這樣的。我記得我們初學生常常站在赫德遜河邊紐約中央軌道上方，當「二十世紀有限公司」的火車經過時，觀看餐車中的人群，半帶著信念若有所思地說，「他們並不真正快樂！」好像為了讓我們放棄一切的生活顯得有理，我們需要相信他們是不快樂的。如果我能早一點進入新約時代的話，我可能在心理上更統合、更快樂。

舊約中提到人因使命而聖化，也對映於新約中。因此耶穌在大司祭的祈禱中，請求讓祂的門徒「以真理而被祝聖」。(若十七17—19)但現在是耶穌自

己，首先因救贖工程而被天父所祝聖（十36）並祝聖祂自己。（十七19）祂是「天主的聖者」（谷一24，及其他）和「天主的聖僕人」。（宗四27—30）祂對天父——雅威，有一種獨特的使命關係。

對基督徒來說，成聖就是穿上主耶穌，活出「我生活已不是我生活，而是基督在我內生活。」（迦二20）基督徒的聖化是一種生活方式，如同舊約中一樣。但現在的意思不只是一種忠實遵守法律的生活，而是與天父有相愛親密關係的生活，經由基督、偕同基督、在基督內生活。而且由於聖神臨在於門徒內——在保祿書信、路加和若望福音中，經常出現並越來越清楚的主題——這種與耶穌和天主的合一將會形成聖化的功效。

所以，基督徒的聖化從頭到尾，主要都是天主愛的化工。舊約與新約中教義的連續性使人驚訝，但是更讓人驚訝的是新約啟示中完全的新義。梵二強調（教會憲章4，5章）：對所有基督徒成聖的一般性召叫，尤其是對平信徒的召叫，是針對此絕對新義一項驚人的現代表達。每一個基督徒都是聖的，由於

洗禮而被祝聖。而且每一個基督徒都被召叫在聖化中成長。在這基督內與天主結合的召叫上，沒有階級的區別。

下一章我會建議，我們也許稱一個人為有愛德比較好，而不說是聖的。這是因為聖這個字在我們現代文化中，已有錯誤的含意。但是我們必須承認這個字有一個豐富而完全紮實的聖經基礎，而新約對聖的理想表達，正是耶穌對我們的要求，愛別人如同我們被愛一樣。（若十三34）我們不再是僕人，而是朋友。（若十五15）我對這段美麗章節的了解是，我們對聖化的理想不該再是像舊約中的好僕人。身為新約時代的男性、女性，我們被召叫成為主的朋友和彼此的朋友，由於彼此相愛的連結而結合於天主。

2

辨識聖人

我們到現在發現了什麼？成聖是每一個個人的聖召，尤其是每一個耶穌基督的門徒，這個走向聖化的召叫就是去愛的召叫，如同我們被愛一樣。很清楚的，這不是一個外在虔敬的問題——雖然那也可能是很好的、很真實的——而只是一種對天主的深刻內在態度和經驗的顯露。既然我們都是人，我們內在的氣質和價值觀的確需要以合理方式具體表現，賦以形體。一個人口頭上說愛他的妻子，卻從來不在行動和言語上表現出來，這一定讓人懷疑。在另一方面，伶牙

例齒和殷勤行為也可能只是虛偽自私之心的面具。

我們也看到，成聖不是一項自力奮發的行動。我們不是靠自己本身的努力來成就它，雖然天主的確尊重我們的自由並等待我們的合作。在洗禮時，天主召叫我們走出黑暗，進入祂奇妙的光明，而使我們成為聖潔的。然後，如果我們合作的話，天主就把在我們內已開始的這項美好工作帶到完美之境。具體地說，就是我們要學習愛人，如同我們先被愛過一樣：「全心、全靈、全意，愛上主你的天主」並「愛近人，如你自己。全部法律和先知，都繫於這兩條誡命。」

（瑪廿二37—40）

所以這項工作是天主的。聖保祿所有的書信幾乎都用這段最美麗的感恩祈禱（迦拉達書是明顯的例外），他跟斐理伯人說：「我深信，在你們內開始這美好工作的那位，必予以完成，直到耶穌基督的日子。」（斐一6）甚至在同一封信中，（斐一27—斐二18）聖保祿也強調，「懷著恐懼戰慄，努力成就你們得救的事」是必須的。在每一個基督徒信仰的心中都有一股強大的張力，一

方面堅持救贖恩寵純屬恩賜，一方面強調我們在天國內，為了天主的國做善工的重要性。當然，這張力在保祿自己的著作中已經很明顯，例如羅馬書第五章和第六章。我在耶穌會受陶成的最初幾年，我的掙扎就是要達到兩者的平衡。

為什麼要問關於我的成聖？

說了這麼多以後，我們怎麼知道我們是否真正在聖化上成長，與天主結合？首先要應付一個基本的問題，我們為什麼非要知道不可？有時輔導者跟我說：「我不在乎我在祈禱的哪一『階段』。那樣太內省、太自我中心了。我只是祈禱和愛天主——而把我靈魂的狀態、我在哪一階段，留給天主去管。」

我第一次必須嚴肅面對這個問題是在一九七六年。我正在跟聖瑪利亞出版社談論可能要出版的《向天主開放》。他們建議我也談談一些祈禱者，他們只是祈禱，而不關心方法和階段——他們跟天主的關係是相當自發的、不複雜的。我的第一個反應是，這樣的人如果真的存在的話，不需要我的書或任何談祈禱

的書。然而，當我再進一步想想，以及有其他祈禱者向我提出同樣挑戰時，我發現事情不可能那麼簡單——至少在一個永恆、長期的基礎上——與主有真正愛的關係。

就像對人的愛，可能有某段時期是穩定無波的。在這樣的時期，也許最好是不要管它。但是時間久了，成長絕對不會沒有挑戰和懷疑。就在我母親去世前不久，我就被這經驗嚇了一跳。那時我在菲律賓，我唸到的一段禱文讓我想起了我母親跟父親的關係。父親的信仰虔誠，是簡單、沈默、沒有疑問的信仰。母親則是問題很多的人。當我年輕時，上教區的學校，我想我是把父親當聖人，而對母親（稍微誇張地說）卻擔心她的得救。

在她死前不久的那天，所讀的禱文讓我以一種特別的方式發現到，她一直都對我父親多麼好。她是熱愛生命、外向的人，而他是虔誠、內向的人。是他跟世界的連結。在那時，父親已經去世差不多十五年了，而母親在我四十多年前，進入耶穌會以來每個禮拜都有連絡。所以那個禮拜我寫信告訴她我讀禱

文的感想，和關於她對父親多麼好的事。她回信時——這是我現在說這故事的原因——她說：「我唸到你在信裡所說關於你父親跟我的事，又感動、又感激。但是有一件事我有點擔心。有時我怕你們孩子以為我們的關係是太容易、太理想了。我希望你明白，即使是最好的婚姻也需要雙方非常慷慨的自我犧牲。」

她就只說了那些。但是其中的訊息卻非常清晰。我可以看得出來，在任何相愛的關係中都是這樣的，即使是最後天主。如同耶穌所堅持的，（瑪十六24—25）革責瑪尼和加爾瓦略在我們生命中跟祂的一樣重要。而且，從大博爾山到加爾瓦略不可能是平靜無波的。我們必定會因內在生命中的天氣變化而迷失、困擾。如果我們想要優雅地回應主的主動的、不斷進展的邀請，我們必須敏感於祂此刻在我們內的動作。我們需要知道我們是否配合天主的舞步。總之，我們需要是能夠明辨的人。就是在此意義上，知道自己與主共舞時，是在何種「階段」才是重要的。

辨識徵兆的困難

耶穌會的威廉·J·康諾利（William J. Connolly）神父有一篇極好的論文，是論《當代神修方向：範圍與原則》。我把它用於我在馬尼拉關於分辨和神修方向的課程，學生都覺得非常有幫助。在討論神師的工作時，康諾利神父提出的一個重點之一是衡量受輔導者成長的標準，其重要性和證實的困難。為能決定導師是否在幫助導生（譯註：本書用導生，意即受輔導者。）成長，這種標準是很重要的。聖十字若望相當堅持導師應該設法掌握導生的靈魂。導師應該讓他們自由——的確，應該鼓勵他們——往前走，如果有另外一個人對他們更有幫助的話。

這就是說導生也應該能夠決定，在目前與導師的關係下，他們是否真正在成長。的確，依我看來導師只是幫助分辨的人。為做這項決定，導生要負主要的責任。他們必須決定他們是否受到幫助而成長。那麼，導生的問題就是這個：我怎樣做這項決定？康諾利說，分辨的標準雖然重要，在實行時卻很難得到證

實。外在的徵象，像「符合法律、精神健康、遵守團體規律」，都是有幫助的，但並不周全。一個人守法可能因為他發現守法才安全。另外一個人可能忠於團體日程表和神操，因為他要表現好而得到別人的讚賞。

現在真正的困難，如同康諾利所說，是在於「神修生活的目標是越來越加深和增進與天主的結合，這結合本身是無法客觀證實的。」最主要的問題不在於那個人是否參與彌撒和忠於每日祈禱，而在於他（她）是否帶著一個真正開放和聆聽的心來參加這些活動。我們怎麼能判斷一個人內心發生什麼事？我想，在這裡我們必須做一個重要的區分，把祈禱者所能見的，和導師或外面的觀察者所能見的分開來。在某種意義上，唯有祈禱者才能觀察到他內在所發生的事。

甚至在我做了神父和神師三十一年以後，我判斷導生也只能根據他們所告訴我的他們的內在傾向，或是他們有形可觀察的行為。這是相當正常的。但也的確讓我在指導工作上，更注意到要小心和謙虛。以下這種情況也是可能的，

如果一個導生相當會表演（或是我太不會判斷），我可能好長一段時間，對一個人的靈魂狀況都判斷錯了。在我還不太了解一個導生以前，這種情況較易發生。事實上，我已經得到一項令人謙虛的發現，就是我對導生的第一印象，即使對一個誠懇而開放的導生，也常常是錯誤的。這也不算壞，只要我小心不要判斷得太快。如果我指導的態度是採取較為靜觀、聆聽的心——以開放的態度來觀看到底在發生什麼，而不是匆匆做出結論——其過程就會是一個美麗的發現之旅。

我們現在比較關心的是導生的情況。就是說，我們要問的是，導生如何能判斷他們在與主的關係上真正在成長。他們的優勢是他們比較容易直接得知他們內在的態度和價值觀。他們可以往內觀看。但是，即使在這裡，一種健康而謙虛的審慎態度也是必需的。那就是許多人來找我指導的原因。他們不確定要如何詮釋內在所發生的事。他們覺得沒有在進步、在成長。或是他們覺得看到了真正成長的徵象，但是不敢確定能否相信自己的判斷。我對他們的幫助就是

幫他們詮釋他們自己內在的經驗。

保祿對真正成長的標準

康諾利對成長標準的討論對我們很有幫助。他首先提到聖神的標記，就是保祿在迦拉達書五章廿二節所舉出的：「仁愛、喜樂、平安、忍耐、良善、溫和、忠信、柔和、節制」。這的確是在聖神內，一位真正基督徒生活的最主要標記。如果其中有一項或多項缺乏的話，我們應該相當懷疑這個人的精神。但是康諾利提出一項重要觀點：「保祿所列出的標記看起來是絕對而且完美的。但在經驗上卻非如此。他們其實是發展的過程，有時是不穩定的成長」。

我們所尋找的是在聖神內生活真正成長的標記，而不是要證明這個人已經是完美的，可以被封為聖人了。這一點可能看起來很明顯，但是我發現很多導生都認為他們的杯子是半空的，其實他們應該看它為半滿的。他們畢竟是從空杯子開始的，從洗禮起，一直漸漸地以神聖的生命和愛來灌注它。我們想要

跟保祿一樣，「能夠同眾聖徒領悟基督的愛是怎樣的寬、廣、高、深，並知道基督的愛是遠超人所能知的，為叫你們充滿天主的一切富裕。」（弗三18—19）但是那是永恆的生命——不是我們現在的情況——我們所有的努力和天主在我們內所有工作的目標。

既然這個目標是如此壯麗，且如此遠超過我們自然的人性力量，我們應該會期待得到它的過程是緩慢而痛苦的。事實上，當我年紀漸長，我對自己緩慢成長的不耐，已轉為不同的態度了。現在想想，為了以「天主的一切富裕」充滿我，其所需要的巨大轉變，我真驚嘆主竟能在我短短的一生時間，在我內完成如此成就。七十年時間來做這工作似乎太短了，而非太長。

可是，祈禱者可能問，要是看起來什麼成長都沒有呢？要是我似乎一年又一年都在跟同樣的失敗掙扎，一月又一月都在告同樣的罪？我的想法是，這就是要做分辨的重要地方，看看我犯的罪是屬於罪惡，還是弱點。如果所討論的失敗是故意的（罪惡），而且如果我一次又一次有意犯同樣的罪，那麼我的確

應該懷疑我的成長——以及我的誠意。

然而，並非我們所有的失敗都是有意的。在羅馬書第七章也說：「我所願意的，我偏不做；我所憎恨的，我反而去做。」（14—25節）保祿所描述的情況不是罪惡，而是軟弱，一種精神上的人格分裂，也是我自己生命中的掙扎。正如注釋中所告訴我們的，保祿所說的「我」是指每一個人。在我們每一個人內，勝利是「經由耶穌基督我們的主」。（羅七25）但是，羅馬書第八章說得很清楚，這種緊張是持續不斷的，即使是在那些重生於耶穌之神的人心中也一樣。為什麼這樣呢？回想我自己的經驗和我的導生的經驗，我相信是主讓這些本能的失敗存在我們內，為使我們保持謙虛。在天主自己的時間內，這些終會除去。雖然，明顯地，天主知道我們還沒準備好以得到自由——如果我們能夠達到完全掌控人性本能（感性、虛榮、不容忍等）的話，我們會自以為是和自封為聖了。

那麼我們在這方面怎麼認出成長呢？如果我們軟弱的罪過的確使我們更謙

虛、更依靠天主的恩寵，來完成我們不可能做到的事、更能容忍別人的失敗、更願意信任「神聖的醫師」（因此一再地回到治癒的聖事），要多久，就多久——這些都是我們所尋找的成長的徵兆。因為經常有此情況，所以保祿用非常有力的直接方式把它表達出來：

「免得我過於高舉自己，故此在身體上給了我一根刺……關於這事，我曾三次求主使它脫離我；但主對我說：『有我的恩寵為你夠了，因為我的德能在軟弱中才全顯出來。』所以我甘心情願誇耀我的軟弱，好叫基督的德能常在我身上。」（格後十二7—10）

由於這段值得注意的章節和它對我生命的影響，我常問來跟我做退省的人：「你有沒有想過要謝謝天主，因你是有病的人？」畢竟耶穌自己說過：「不是健康的人需要醫生，而是有病的人；我不是來召義人，而是召罪人。」（谷二17）如果我們在耶穌來到我們這裡以前已經是有德行的人，我們就無所求於祂了。我們的病正是祂為我們而來的保證。

靜觀的經驗

這就把我們帶到另外一個跟真正成長有關的標準，康諾利稱為：「耶穌的經驗」。談到神修指導的目標，他也稱此經驗，或至少其高峰經驗，為「靜觀」。他說「指導者最主要的工作就是要促進導生走向靜觀」。他描述此種靜觀的態度開始於「當天主很容易地為他（導生）成為真實的，而他也很容易地讓自己為天主成為完全真實的」時候。這可能是對靜觀這詞的特殊用法，但它的確指出在每一個祈禱者生命中，一個關鍵性的轉捩點。對我來說，這事發生在我的初學期，當我終於發現祈禱的真義之時。當然，這是一個漸進的過程，但是我確知是在某一天，主耶穌以一種全新的方式——對我個人來說，祂為我成為真實的。祂不再是一個概念，不再是「祂」，而是「你」。

康諾利的論點是，這個轉捩點在神修指導上是一個分水嶺。在這個「天主在我的生命中是活的」經驗以前，指導者的角色是幫助它發生。康諾利說：「指導者必須記住他主要的工作是什麼，並幫助導生走向將來的靜觀」。我要說，

就像若翰洗者一樣，指導者的工作是召叫導生悔改——領他們到會遇見耶穌的「地方」。指導者並不尋求把導生跟自己綁在一起，而是幫助他們以清晰、睜大的眼睛，尋找他們所愛的那位。

那在他們找到耶穌以後呢？當耶穌、天主對他們個人成為真實的以後，指導者的角色是什麼？在我看來，若翰洗者仍是指導者最好的典範。若翰是「新郎的朋友」，真正的朋友一定有足夠的敏感度，不會跟著去度蜜月。若翰很清楚地明白，在此時刻，「祂應該興盛，我卻應該衰微。」（若三28—30）耶穌最初的門徒們都曾是若翰的門徒。但是，一旦他們拋棄一切去跟隨耶穌——並沒有偶而眷戀地回顧他們以前跟隨若翰的生活，福音說得很清楚——若翰知道他必須讓他們不再眷戀他。

當我的母親和父親在一九三一年結婚時，他們去百慕達度蜜月。在那時，他們必須坐一夜的火車從羅徹斯特（Rochester）到紐約市，才能搭上去百慕達的郵輪。我媽媽有兩個哥哥，很愛開玩笑。他們告訴我媽和我爸說，因為她

他們唯一的妹妹，所以他們要陪著去度蜜月。我爸相當嚴肅，把笑話當真，所以很擔心。我媽比較了解她的哥哥們，知道他們在開玩笑，但也怕他們會「發瘋」而真的做出來。我舅舅們說，他們在去紐約的火車上不會去打擾這對新人，但會跟他們在船上見面。第二天，輪船的梯板抽起的時候，她的哥哥們並沒有出現，我父母兩人才鬆了一口氣。

但是也很重要的是，指導者（新郎或新娘的朋友）仍須扮演一個重要的角色。有時在祈禱者新的親密生活中，他們不了解「新郎」的作為。或者有時他們不了解他們自己的作為，不瞭解他們在現行關係中，自己對某些意外情況的反應。在這種時候，指導者可以成為受信任的傾訴對象，幫助他們更客觀和更平安的面對挑戰。

我不知道我母親是否曾向她哥哥們尋求指導。但我的確記得她提到在婚後不久，跟我爸在經濟大蕭條中所面對的財務困難。在那時，外公是她的傾訴對象。他幫助她看到，即使損失了他們的房子（是真的）也不算是走投無路。他

說，只要她還有一個真正愛她的丈夫，只要他們能共同面對困難，長期來說，外在的困難沒有什麼克服不了的。

一旦新娘與「新郎」開始了共同的生活——就一個好導師的角色來說，這是一個絕佳的比喻——在他們需要時，導師總是在身邊，但是並不干擾他們的愛情關係，現在那是新娘（祈禱者）生活的中心。這就是為什麼康諾利在論文結尾時說，只有一件事情是導師可以「要求」導生的就是：在自由中成長。導師不能「要求」（或期望）導生像導師一樣的祈禱，或是同樣的投身於女性主義、社會正義或是第三世界的解放。每個人與主的關係都是獨特的、個別的。所有這些目標和祈禱方式本身可能都是好的、神聖的，但是只有主——「新郎」，能夠決定祂對這位特選的朋友要求的是什麼。

那麼導師唯一能問的就是：「自由的成長，也就是說，導生向更大的自由度前進，讓主能自在於他，他也自在於主。」即使在此，選擇也是屬於導生的。但是如果這個人不願意或是不能夠按照所指的意義變得更自由，那麼導師就應

該質問他們的關係是否真的有所幫助。也許應該終止關係，至少，轉換到不同層面，也許變成簡單的朋友關係或是一般的牧靈。同時，自由的成長是一個很好的標準，讓導生來檢視自己。要是他們發現自己變得真正地更自由了——那麼他們就可以有信心，自己是「在成聖的路上成長」。

眼睛注視目標

探討至此，很清楚地知道自己在與主同行的路上，所站的位置是有價值的。只有這樣我們才能在成聖工作上與祂充分合作。但是現在有些問題。雖然別人只能從他們所看到的來判斷我們——只能從我們生活中可見的果實，來推斷我們內在的態度——但是只有我們自己才能看得比較清楚我們內在的情況。我們知道自己的無恆。我們很痛苦，因為明白在我們內有羅馬書第七章所說的軟弱：我們的自由永遠被不自由所混合或污染。那麼我們怎麼能有任何信心，確認我們是走在探尋成聖的正道呢？

在我看來，根據所有我們說過的話，我們能給導生的最好建議就是凡事保持正確的焦距。魔鬼努力要扭曲我們的視力，使我們對主和祂的方式失去焦點。對虔誠的人，魔鬼就以光明天使的形象出現，建議一些看起來又好、又聖的主意和行動，但是實際並非如此。如聖依納爵在他的神類分辨原則所說（神操#332）：

假扮光明天使的外貌是邪神的記號。他開始是建議一些適合熱誠靈魂的思想，結果卻是他自己的思想。例如，他會建議一些聖潔而虔誠的思想，完全配合靈魂的聖潔。然後，他會努力一點一點地把靈魂吸引到他隱藏的圈套和邪惡的詭計裡。

我們能否把這種洞察力明確地應用在我們討論成聖的成長上？在我看來，現在有三方面是假冒的光明天使用來扭曲我們的視力的——在我們目前的討論中，已經浮上檯面的三個方面。為了對抗他，我們需要集中焦點於「愛」，而非「聖」；集中於成長的過程，而非我們目前狀況的完美或不完美；而且，最

後一點，集中於我們走向與天主完美結合的成長，即所謂的「神聖的實在主義」。我們分別談一下這些重點。

在第一章的結尾，我建議過，可能把焦點集中在愛，而非聖，才比較好，雖然「神聖」和「聖化」這些字具有豐富和穩固的聖經背景。問題不在於可靠的聖經用法，而在於我們用這些字來談論現代男女時，其內涵的意義。耶穌傳道時，在祂與經師和法利塞人的爭辯中，曾與這些字的涵意搏鬥。神聖一詞，就其真實和最完整的意義來說，只有天主是神聖的。不管我們有何種聖德，只是參與了祂的神聖，純然是恩賜。既然我們跟法利塞人一樣，都太容易把純粹是天主所賜的禮物看作是自己的美德——因而變得自我中心、自封為聖——我想如果我們把焦點集中在愛，和做一個有愛心的人，我們會表現得好一點。至少我發現那對我自己是比較健康的。既然愛的本質是自我奉獻、以他人為中心，那麼看起來比較不會有危險變得只注意我自己和我的靈魂狀態。

我們在這一章起頭時，看到當耶穌被一個經師問到，法律上最大的誠命是

哪一條時，耶穌回答說：所有的法律和先知（猶太人指稱舊約的方式）都包括在愛天主於萬有之上及愛人如己的誠命上。三部對觀福音都記錄了此一事件，但只有馬爾谷福音告訴我們問話者的反應：

那經師對耶穌說：「不錯，師傅說的實在對；他是唯一的，除祂以外，再沒有別的；應以全心、全意、全力愛祂，並愛近人如自己，遠超過一切全燔祭和犧牲。」耶穌見他回答的明智，便對他說：「你離天主的國不遠了。」（谷十二32—34）

經師美麗的回答，和耶穌對他的稱讚，顯示他已經抓住了「愛」在耶穌真正門徒生命中的中心重要地位。在路加福音中的兩個事件也強調了，在耶穌愛的法律中的兩個重要方面。在宣佈天主的國時，俗稱山中聖訓，耶穌命令門徒要愛他們的近人，甚至（尤其是）他們的敵人。

若你們愛那愛你們的，為你們還算什麼功德？因為連罪人也愛那愛他們的人……但是，你們當愛你們的仇人，善待他們；借出，不要再有所希望；如此，

你們的賞報必定豐厚，且要成為至高者的子女，因為祂對待忘恩的和惡人，是仁慈的。（路六32，35）

耶穌這項教導非常明確地提出愛我們近人的誠命。在下一章（七36—50），祂利用一個公眾罪人在西滿法利塞人家中用油膏抹祂腳的事件，來教導西滿和我們全心愛主的意義。思高聖經把重要的句子翻譯如下：

你沒有給我行口親禮，但她自從我進來，就不斷地口親我的腳。你沒有用油抹我的頭，她卻用香液抹了我的腳。故此，我告訴你，她的那許多罪得了赦免，因為她愛的多；但那少得赦免的，是愛的少。

對主的感恩的愛，像這個罪婦的愛，以及一種引導我們寬恕敵人的愛，是因為我們先被寬恕的愛，滿全了所有法律和先知的話。這就是我們應該集中精力之處。若要談到人類的聖化，就以此為定義吧！這裡沒有虛榮或自欺的危險。同時，通盤看來，我們可以清楚看到我所建議的第二焦點的意義：那就是，集中焦點於我們的進步，而不是我們的完美或不完美。由人性面來說，愛我們的

敵人，是基於一種感恩的愛，因為「當我們還是祂的敵人時」，（羅五7）我們自己首先被寬恕了；但這對我們是不可能的事。因為只有聖寵才能在我們內完成的事，或以我們曾達到的程度為榮的事，卻要求以自己的力量達到完美，根本毫無道理。

主張演化或過程的哲學家杜威，在他的著作中說過，所謂好人就是一個正在變好的人，不管他目前多麼壞。而壞人就是一個正在變壞的人，不管他目前品德多好。這一點可能讓人吃驚，但我認為杜威的看法相當有道理。我用下面這個問題來跟學生說明這一點：如果你的目標是要爬到山頂，你寧願是在接近山頂之處往下滾，還是在接近山腳之處往上爬？前者的情況看起來不錯，但是未來沒有什麼希望！相對的，從山腳正在往上爬的人，可能不太高興他目前的狀態，但是未來卻充滿希望。他正朝著正確的方向前進。他現在所需要的只是耐心和持續的盼望。

然而，我們是否看得出來我們真的在成長呢？在本章稍早，我曾建議幾種

可靠的真正成長的指標，即使我們仍然背負著羅馬書第七章所說的軟弱的罪。

我們最好補充一句，依我的經驗，其實我們並不能每天看出真正的成長。我們需要看得廣一點。就是說，如果把我現在的價值觀和態度跟五年、十年或四十年以前比較的話，我可以看出自己神修生活上的成長。時間看得越長，成長越清楚。當我以長距來觀看時（看我的導生的生活時也是一樣），事情變得很清楚，例如，我對主的依靠和我對於別人贊同與否毫不重要之了悟，都比我剛晉鐸時大多了。我承認在這些方面還有些失敗。但是當我回想到多年來的進步，其所引起的挫折感就大大減少了。明白了這一點，我就能繼續奮鬥、持續盼望。

所以我們應該集中焦點於愛，而非聖；集中於成長，而非已達成或未達成的完美。我在本篇開始建議的第三個焦點就是神聖的實在主義。這一點其實是前兩項建議的基本態度。我所謂實在主義的意思是：我們不應該為自己或別人訂下不可能的目標。我們不應該活在不實際的、期盼的幻想世界。積極方面，我們應該知道和接受自己真實人性的情況。「如果願望像是馬，乞丐會去騎

它」，我們小時候常這樣說。關於神聖的實在主義，我最喜歡的一個例子就是瑪麗·德蓮。如果她把一輩子都花在懊惱自己不像若望宗徒一樣純潔，她就浪費了她所能活的唯一的生命。因為她永遠是那個悔改的妓女。這是她的歷史，也是她的榮耀。

我們的實在主義，像瑪麗·德蓮的一樣，同時應該是「聖」的。就是說，我們明白天主接受了我們的本來面貌，並致力於變化我們的工作。德蓮不只是以前的妓女；她生命的改變也不只是靠她自己的努力。她是悔改的妓女。她轉向耶穌，把她的生命交在祂的手中。現在她的生命計畫是祂的，不是她的。現在實際的意思是接受她的歷史，讓天主以祂自己的方式和祂的速度在她內工作。對我們來說，意思就是信任天主，相信祂對我們的關心超過我們自己——而且祂知道什麼對我們最好。換句話說，我們相信天主的常理。而我們也以被愛的同樣方式去愛人，來表現我們的常理。這就是我們後面幾章的主題。

二、

天主的常理



聖經的智慧與常理

我們在第一部分所說的一切基礎就是一項基本信念，相信天主是合常理的，我們要相似天主及成聖的召叫，基本上就是要成為合常理的人。在我看來問題是，很多好人並不認為天主是很有常理的，他們把天主想成是獨斷的、要求很高的、難以預測的。就像約伯的朋友們，他們覺得人類在面對神的奧祕方式時，只能順服或反叛——而成聖的方式是順服，不必了解是如何或是為什麼。這種態度，至少乍看之下，是有一些聖經基礎的。也許最有名的舊約參考

處是依撒意亞五五章 8—9 節：「因為我的思念不是你們的思念，你們的行徑也不是我的行徑：上主的斷語。就如天離地有多高，我的行徑離你們的行徑，我的思念離你們的思念也有多高。」但是我們必須由上下文來唸這一段和另一段米該亞四 12。重點是雅威對悔改的召叫，與其對比的是，人類對罪與寬恕的觀念相較於雅威的觀念。「讓惡人放棄他的道路，邪惡的人放棄他的思念。讓他轉向要憐憫他的雅威，我們富於寬恕的天主。」這是雅威的思念和行徑遠超過我們人類的地方。天主並非記仇的、滿懷忌妒的、不願寬恕和遺忘的。重點不在於天主是獨斷的、難以預測的，而在於祂的視野如此廣闊，祂的心腸如此開放，我們永遠也比不上。

但是聖保祿在羅馬書十一章 33—34 節同樣有名的呼喊又如何呢？在那裡，他引用依撒意亞四十章 13 節說：「啊！天主的富饒、上智和知識，是多麼高深！祂的決斷是多麼不可測量！祂的道路是多麼不可探察！有誰曾知道上主的心意？或者，有誰曾當過祂的顧問？」在這裡，我們也必須考慮上下文。保祿是

在談天主對以色列的召叫，他認為這召叫甚至在耶穌的新約時代仍在繼續。天主是忠信的，甚至現在仍繼續為選民的悔改在工作，雖然他們拒絕聖子。又一次，使保祿驚訝的是我們這位忠信的天主心地多麼偉大；天主（我們認識過的）是前後一致、可以預料的，而我們卻是不一致的。獨斷和不講理的是我們，而不是天主。

我們必須在這種光暉下，來了解保祿在斐理伯書第二章第五節的命令：「你們該懷有耶穌基督所懷有的心情」；和他在格林多前書第二章第十六節所宣告的，事實上「我們有基督的心意」。在斐理伯書中的召叫是不要自私、在愛中結合、關心彼此的利益而非個人的利益。在格林多書中，保祿談的是靈性的人，在天主聖神的啟示下，凡事以天主的方式來判斷。這兩段經文很清楚告訴我們天主的愛是絕對合理，而且永遠真誠的，我們被召叫與祂相似。但是也很清楚的說，天主的智慧不是我們的智慧，也不是我們帶罪的人所謂的情理，天主的情理是聖神的智慧，我們被罪扭曲了的感覺，往往把天主的美意看成煩人又不

近人情的行徑。（就像以小孩子的角度來看父母的處事方式），這是我們錯誤的想法，並非天主的意思。因此聖保祿要我們用天主的眼睛去看事。

舊約中的智慧

字典對「常理」的定義是「一般好的、合情合理的或實際的判斷」。當我在聖經的光照射下來思考這項定義時，我忽然想到再來參考麥肯茲的《聖經字典》——這次是查「智慧」這項。我記得智慧就是撒羅滿王向雅威要求的禮物，而他的要求似乎跟好的、實際的判斷有密切關連。在他於基貝紅所做的夢裡，（列上三：4—14）主跟他說：「你不拘求什麼，我必給你。」在他感謝雅威賜福他的父親達味之家後，他說，他覺得自己太年輕，對於管理以色列這一個大民族的挑戰沒有經驗。所以他要求：「賜給你的僕人一顆慧心，可判斷善惡；否則，誰能統治你這樣眾多的民族呢？」因為撒羅滿求了這事，獲得了雅威的歡心，上主高興地賜給了他。「我必照你的話做，賞賜你一顆聰明智慧

的心，在你以前沒有像你的人，在你以後，也不會興起一個像你的人。」

撒羅滿是眾所周知的有智慧的人。但是，如我猜想的和麥肯茲也確認的，關於聖經中智慧的禮物，並不限於賜給撒羅滿王或是以色列的統治者。的確，智慧的觀念在古代近東流傳很廣，指的是「個人在言行修養上的極致」。在專業經師教導之下，經由個別指導，這些智慧有時更超越了言語行為的方針，而包括對人生問題的反省——通常是悲觀的。即使那時，關注的還是實際問題——如何應付試探和挑戰——而非理論的。

這是智慧在聖經中的文化背景。在以色列也是這樣，智慧是「行動中的實用技巧」。這個字首先是用在工匠的技巧。後來漸漸也用在行政人員、部落領袖等。撒羅滿求智慧的祈禱正是由此傳統。但是雖然大部分聖經中的智慧（例如德訓篇和箴言），談的都是行為的極致和人生問題的實際解決，它是經師學校所教，經由與智者的來往而學習，（箴十三20）但它最終還是被看作是來自雅威的禮物。「因為恩賜智慧的是上主，知識和睿智都出自祂的口。」（箴二

6；德一1及出三13）

在聖經的傳統中，另外也值得注意的事實就是女人常被特別指出來，因她們的智慧和建議而受讚美：特科亞的女人；（撒下十四2）在貝特瑪阿加的阿貝耳給約阿布建議的女人；（撒下廿16）以及在德波辣和巴辣克的凱旋歌中的雅厄耳。（民五29）此外，聰明的人不同於愚人，他們總是在學習，向糾正和教導開放。（箴九8—9）不過，對於智慧的傳統，聖經中最大的修正，它堅固地植根於對雅威的信仰，只有祂是真正的智者。

上主的智慧也是實際的智識，而創造萬物就是智慧最大的工程。因此受造物之智慧的開始和主要的前提就是對主的敬畏。（箴九10，及其他）聰明的人不以自己的智慧來炫耀，因為他們知道這是一項禮物，只是天主真正智慧的影子而已。麥肯茲說：「因此，智慧的頂點就是了解雅威的行徑，尤其是祂的判斷。」

我們也許想，在較晚的舊約經文中，智慧漸漸等同於遵守法律和道德生活

標準的實際判斷。這固然沒錯，但太狹隘了，太重法律而沒有抓住智慧傳統的真正精神。我想我們可以把那項傳統和以上幾段總結如下：人類的智慧是天主的恩賜，是參與上主的智慧，使我們能好好生活，並分辨祂在我們生活中的啟示。因此，那項智慧——天主所賜的寶藏（約廿八）就被位格化，成為天上的神體，（箴八22—36）變成雅威所創造的一個女人，祂把「教訓和明智」給予愛她的人。（箴八1—22）

耶穌的教導

當我們讀到新約，最驚人的發展就是耶穌（以及聖神）與天主之智慧的認同。若望對這一點的指認是暗示的，在耶穌說到水源、麵餅和光，對應於智慧的要求時，尤其是在箴言中。（例如：參見耶路撒冷聖經注釋^{4a}, 6j, 8b，以對照若望福音）聖保祿明確地把基督教義的智慧認同於被釘十字架的基督。「的確，猶太人要求的是神蹟，希臘人尋求的是智慧，而我們所宣講的，卻是被釘

在十字架上的基督……但為那些蒙召的，不拘是猶太人或希臘人，基督卻是天主的德能和天主的智慧。」（格前一22—24；亦見二7—10；哥二3）

想想我們說過的有關舊約中的天主之智慧的觀念，保祿的這段話可以以一種新而深的光照來審視。天主的智慧表現在祂創造天地時「工匠的技藝中」，而祂好的、實際的判斷，則表現於引導受造物到達祂計畫的目標。而耶穌是天主的智慧。在耶穌內，天主繼續在世上工作，支撐受造物並實現對人類歷史的神聖計畫。聖經中我最喜愛的經文之一就是若望福音五章十七節：「我父到現在一直工作，我也應該工作。」（亦見若四34；九4；十25，37—38；及十四12）。我們的天主永遠是積極、充滿動力，按照祂的偉大計畫塑造著世界。天主是最偉大的工匠，祂愛工作，並且做到完美的地步。這是耶穌與天主分享的智慧，並啟示給我們。

耶穌也啟示給我們——祂的朋友和工作夥伴——如何在這世界上活得好。最顯著的就是祂常常明確或暗示地讚揚真門徒的明智和良好的判斷。祂的教導不

是出世的（若出世意指與這個世界的智慧無關的話），因此祂經常在祂的教導中使用比喻。比喻是訴諸於日常人性經驗來說明一個宗教論點。天主的國就像一個管家……尋找失去之銀錢的婦人……浪子的父親……撒種的農人……旅途中撒瑪黎雅人。一個在迷霧中走過人生的人，一定不懂耶穌的教導。任何人要是沒有這種實際性來認出每個比喻中真正的重點，就會誤解其教導。天主顯然不像那個不義的判官，（路十八1）不公又自私。這個比喻唯一的重點就是我們應當持續不斷地祈求正義，如同那個糾纏不休的寡婦一樣。主認為我們有常理會明白這點。

耶穌在與法利塞人的討論中也常用常理來辯論：例如，在瑪竇十二章1—8節，祂回答他們對門徒在安息日採食麥子舉動的反對；在9—14節，祂回應他們有關在安息日治病的問題。祂也訴求於門徒的常理，如在路加十章38—42節，祂對瑪爾大抱怨的反應；在路加十二章22—30節，祂勸門徒不要過於擔憂每日生活所需。

特別有兩段經文，都在瑪竇福音中，耶穌明確地讚美懂常理的男女。第一段，七章21—27，是這樣開始的：「不是凡向我說『主啊！主啊！』的人，就能進天國；而是那承行我在天之父旨意的人。」然後，說完了那些宣稱因祂的名說過預言、驅過魔鬼、行過奇蹟的人，在審判那天並無功績以後，祂又說：「所以，凡聽了我這些話而實行的，就好像一個聰明人，把自己的房屋建在磐石上……凡聽了我這些話而不實行的，就好像一個愚昧人，把自己的房屋建在沙土上。」天國是屬於明智的人，不但聽見而明白，且能言行合一。

同樣地，在祂公開生活的結尾，（瑪廿五1—13）耶穌用著名的明智童女和糊塗童女的比喻來表達基本上相同的論點：「那時，天國好比十個童女，拿著自己的燈，出去迎接新郎。她們中五個是糊塗的，五個是明智的。糊塗的拿了燈，卻沒有隨身帶油；而明智的拿了燈，並且在壺裡帶了油。」

我們都知道這個故事。新郎來遲了，伴娘都睡著了。當新郎終於來到時，糊塗的伴娘沒有燈油。當她們想要出去買油時，婚宴開始了，她們被關在禮堂

門外。這又是一個比喻，表示耶穌利用日常生活中的一个好故事來表達某一個論點。祂不是鼓勵我們自私，拒絕跟缺乏先見之明的朋友分享我們的「油」。從故事的最後一行可以清楚地看到祂要教我們的功課：「所以你們該醒寤。因為你們不知道那日子，也不知道那時辰。」要警覺，在還有時間的時候，用你的明智準備天國的來臨。不要等到「半夜」才準備主的來臨。

耶穌也在別段經文中教導門徒在世上的生活中要明智、智慧、謹慎。在派遣十二門徒去宣講天國時，他告訴他們：「看，我派遣你們好像羊進入狼群中，所以你們要機警如同蛇，純樸如同鴿子。」（瑪十16）

在談天國之奧祕的比喻講述的結尾，祂問湖邊的人：「這一切，你們都明白了吗？」他們說：「是的。」祂就對他們說：「為此，凡成為天國門徒的教師，就好像一個家主，從他的寶庫裡，提出新的和舊的東西。」（瑪十三51—52）這樣的一個門徒能夠明智地從經驗學習，統合舊的和新的經驗。耶路撒冷聖經對這一段的注釋說：「成為基督門徒的猶太教師，可以同時利用舊約所有的豐

富和新約的成全。」

在十童女緊連的前一段，忠信僕人的比喻，耶穌同樣以一個問題來開始而提出相似的論點：「究竟誰是那忠信聰明的僕人，主人派他管理自己的家僕，按時配給他們食糧呢？」（瑪廿四 45；參見路十六 8，不義的僕人因其「精明」受到稱讚。）

我們已經引用了不少聖經章節，可以清楚看出來，思想、行為的明智、謹慎是耶穌的福音教導的中心。十字架的智慧無疑是「希臘人的愚昧」。耶穌不只是一位智慧的道德教師或哲學家。祂是聖言和天主的智慧，祂的確是（也這樣宣稱），也絕對超越人性的智慧。但是超越並非矛盾；「超越」按字義就是「躍升」。耶穌召叫我們要躍升而超過我們自然的思想、行動方式。

然而，這個世界——和我們的人性經驗——並非一個應該拒斥的虛幻、不實的夢想。我們是受到召叫要以一種新的有利觀點、新的光照來看它。成熟的基督徒，像約伯一樣，（四二 5—6）可以大聲說：「以前我只聽見了有關你

的事，現今我親眼見了你。為此，我收回我所說過的話，坐在灰塵中懺悔。」對約伯來說，「看見」天主的意義為何？他受試探的故事是以財物恢復、更富貴、更多子女、在同胞中更受尊榮為終結。這個新的、被淨化的約伯的圖像並不毀壞或否定他在這個世界的生活，而是加強它。因為他遇見了天主，使他的人性生命活得更深刻、更完滿。我覺得這是一個很好的比喻，就如我們試圖統合十字架的愚妄，和耶穌召叫我們成為祂王國中具有智慧又謹慎的僕人。

開始活得像個明智的僕人

「常理」在天主朋友的生命中的重要性，已在我心裡盤據多年了。在我們所生活的時代，宗教似乎被用來證明兩頭極端的盲信有理。以現在最顯著的例子——波士尼亞的悲劇來說，就見證了心胸狹窄的結果，對宗教非理性的利用以證明壓迫和流血有理。即使在巴勒斯坦，明智的男女在獲致和平上曾做出很大的進展，但是兩邊的極端份子使得和平極不穩定。

單為那個理由，宣揚我們的天主是「有常理」的天主，似乎是很重要的。

當我們——不論是回教徒、猶太人或基督徒——把天主說成是我們「無理偏見」的保證人，那是褻瀆天主。這樣做就是把天主縮成跟我們的想法一樣小。

但是宗教極端份子並不是唯一似乎否認天主的常理的人。即使是最普通的好人也常常把天主看作是獨斷的、過度要求的、太理想主義的。他們常常看不到他們生活的現實與天主的「要求」之間的關連。在後面幾章，我希望我們能碰到他們關切的主題。但我也希望，我們在前三章已經清楚說明天主是最合常理之天主的聖經基礎。對我們基督徒來說，植根於舊約的耶穌的教導，應該是我們所說的一切有關天主和祂對待我們的方式的最終來源。

到現在已經二十五年了，我一直從事教區司鐸的神學陶成。其中有十七年，我也教一門關於分辨的課。這門課裡的主題之一就是聖召的分辨。一位候選人怎樣決定他（她）有聖召，和來自天主的召叫，進入神職或靈修生活？教會或神學院怎樣證實這項召叫？

被召叫的感覺是未來候選人心裡的一種內在經驗。但是，如同我們在第二章談一般成聖時所見，內在的召叫必須表現於可見的果實。一般常理要求我們（和候選人）尋找聖召恩寵的具體記號。只有那樣，我們才能像耶穌所說的明智的人：「你們中間誰願意建造一座塔，而不先坐下籌算費用，是否有力完成呢？免得他奠基以後，竟不能完工，所有看見的人都要譏誚他，說：『這個人開始建造，而不能完工。』」（路十四28—30）

聖多瑪斯（St. Thomas Aquinas）說恩寵奠基於自然。天主通常藉由自然的原因而工作。奇蹟是可能的，但是，就其定義來說，奇蹟是少見的例外，而非常態。用於聖召問題上，這表示有某種自然的人格特質或個性，是我們在評估候選人時必須尋找的。雷蒙·霍斯提（Raymond Hostie）在他那本很有用的書《聖召的分辨》裡（Sheed and Ward, 1963）列舉了四種這樣的特質，到現在仍然有用：心理健康、足夠的智力、頭腦清晰、品德決心。我們以後會看到，「頭腦清晰」明確指出有好的、實際的判斷力或有健全的常理，另外三項在應用時

也需要良好的理性。

「心理健廉」——我喜歡說成是我們的神經機能都容易管理。耶穌會的巴賽神父(Bernard Bassett,S.J.)寫過一本暢銷書叫做《我們這些神經病》(Academy Guild Press,1962)。如同書名所暗示的，他認為(我也同意)我們每個人都有自己不理性的焦慮、不安全感和我們的神經病。沒有一個人——至少以我的經驗來看——是完全整合和完美地平衡的。即使是聖人也有他們的怪脾氣。但是「心理健全」是說我們能管理自己的神經機能，能善盡職責、活得快樂而不受影響。我最喜歡舉的管理神經的例子就是：我姊姊對電扶梯無由的害怕。她也說不出原因；她知道那是不理性的。但我絕不會建議她去找昂貴的專業輔導來解決她的焦慮。而且我會說她的心理是健康的。為什麼呢？因為她一直能過得相當快樂、有成就而不受影響。反正有電扶梯的大樓也會有電梯和樓梯。

一樣地，「足夠的智力」是指足夠擔任我們所要選擇的工作或生活方式。神學或修院的候選人不需要是天才。但是他們的確需要能夠相當輕鬆地(不致

傷害健康或扭曲個性）應付及準備以後為天國工作所需的學業。連道明會和耶穌會，以學術上的使徒工作聞名的，也不必個個都是博士。如果耶穌會人人都不是天才，我們恐怕很難天天弄出三餐上桌。但是我們每個人的確需要受到良好的陶成，以對我們團體在教會內的共同神職有豐富的貢獻。

霍斯提所說的「頭腦清晰」和「品德決心」可能聽起來要求很高。其實他的意思是踏實的。頭腦清晰就是能做出好的、實際的判斷。這正是我們這本書裡所說的常理。而品德高尚就是能按照常理判斷來行動。一個神學生也許可以清楚看到他需要是一個祈禱的人，而聖祭應該是他司鐸生活的中心。這樣的話，他的實際判斷（頭腦清晰）就是清楚、穩固的。但是如果他不能準時起床祈禱和做彌撒——或是前晚不能準時上床——問題就是他的意志力。如果這只是偶然發生，我們可以推斷說這只是羅馬書七章提到的「軟弱」問題。但若是下了決心又失敗已是他生活中每天的模式，那麼他就缺少「品德決心」，即神職聖召中很重要的意志力。

但是，假設我們的神學（修）生連牧職與聖祭、早睡與次日祈禱的關連都看不出来，他的問題就是霍斯提所說的頭腦清晰與否了。他顯然沒有能力對需要的事做出實際、合乎常理的判斷，勝任天主的神職。顯而易見地，霍斯提的四項自然先決條件對神職或教友生活都很重要，但是我相信最重要的就是這一項：做出健全、實際判斷的能力。

明智的人能夠接受自己有限的智力並實際地工作。如果一個女人知道自己 的智商是 95（稍低於一般標準），她就不會因為得到中等成績而感到挫折。她 會很高興得到丙上或乙等，而不會一直逼自己超過極限來得到甲等。同樣地， 她能夠接受自己這種可管理的神經機能，且相安無事。她也會有足夠的理性， 以刻苦和自我訓練來努力加強自己的意志力，同時在發現自己軟弱時，能接受 自己個性上如羅馬書七章所提的一面。

再回到我們的神學（修）生這邊，他可能發現自己以前在家裡被寵壞了， 缺乏自我訓練，難以遵守神學院的日程表。這也沒關係，只要他現在能看到自

我訓練的需要，並能開始發展自己這方面的特質。反正神職或宗教陶成要經過好幾年的時間，正是為了給人有個別的成長時間。重要的是在主教祝聖他時，他已是一個成熟、有訓練的人。

另外還有一個同等重要的理由，讓我認為準司鐸要有健全的常理是非常重要的。近來在神職界，婦女在教會的使命上越來越被視為全職的夥伴，因此這項理由對她們也同樣重要。擔任神職的司鐸和修女掌握著人們的生命。人們對他們的期望是什麼？當然是紮實的道理，但也要有良好的情緒平衡。一個不能管理自己神經機能的司鐸，在處理教友的不安全感時，好則於人無助，壞則危險重重。堂區牧者最主要是一位聽告解的人、聽人傾訴的人、一位精神導師。這是耶穌交付給門徒和我們的使命的精髓。因此我們最主要的工作就是能夠幫助人們看出他們的經驗在信仰上的意義，並決定如何回應和行動。在他們與我們分享的問題上，如果我們不能應用常理判斷的話，就會造成極大傷害。

在這裡也許舉一個私人的例子會有幫助。我奶奶是差不多五十年以前去世

的，在我進耶穌會以前。她在最後幾年受到嚴重心臟病之苦。因此她的醫生勸告她要避免擁擠和閉塞的地方。他也是很好的天主教徒，但他特別說，她應該參加她堂區擁擠的主日彌撒。奶奶是虔誠的教友，她覺得應該先問過本堂神父才能遵從這樣的建議。本堂神父年紀較大，絕對是個好神父。但是當她在告解中提到醫生建議不要參加主日彌撒時，他問為什麼。她說：「因為醫生告訴我，在擁擠的教堂我可能會因心臟衰竭而死。」你知道他的回答是什麼？「你還能想到更好的地方去死嗎？」

這位神父可能是太累了或是快要睡著了，但是我們必須老實的說，他的回答不夠通情達理。結果是，因為奶奶信仰虔誠，她覺得非參加彌撒不可，不管有什麼危險，「因為神父這樣說。」連我父親聽到這事也覺得不高興。我以前說過，他是虔誠的教友，一聽到教宗打噴嚏就會把手帕拿出來。但他也是很通情理的人，他看得出來神父給奶奶的回答是不明智的。不幸的是他無法說服奶奶。還好奶奶沒有死在彌撒中。至少父親的信仰不必受到那樣極度的試探。

我們一直在談神職中健全的常理的重要性。但也必須強調，良好的理性（以及其他我們討論過的特質）對任何基督徒聖召都是重要的。在我的課程中，我在談到聖召分辨時討論到這些特質。但我要求學生思考的實驗問題之一就是：在一對男女準備結婚時，這些特質是否也需要，並證實呢？班上學生是很好的混合體，有神學生、宗教人士、有平信徒——單身者或已婚者。吃驚的是，強烈回答「是！」的人竟是已婚的學生。已經投身於婚姻聖召並面對其挑戰多年以後，他們相信已婚者跟神父和神職人士一樣，需要良好而紮實的準備。

我想他們的看法和表達時的強烈態度，給在場的神學生和修女們留下深刻印象。他們開始明白，也許以前沒注意到，每一個基督徒聖召都是一項挑戰——而耶穌在祂無數次講道和比喻中，諄諄教誨的良好常理判斷對每一個基督徒聖召都是最重要的。我相信那就是我母親所想要告訴我的，當她說「即使最好的婚姻也需要雙方非常慷慨的犧牲自己」。希望神學生和宗教人士能早一點學到神聖的實在性這一課。這樣的話，他們就會對他們父母和朋友的婚姻聖召，

有新的看法和深刻的尊敬。然後，也許他們（及教會）更能幫助夫婦好好的度婚姻生活的偉大聖召。

靜觀與常理

我們已經說了很多聖經中和今日基督徒生活中的常理及其重要性。我們的討論中具有關鍵性的一面就是：智慧、好的且實際的判斷，被視為是天主賜給天主子民的禮物。這在新約和舊約中都同樣明顯。如聖保祿所說：「我們所講的，乃是那隱藏的，天主奧祕的智慧，這智慧是天主在萬世之前，為使我們獲得光榮所預定的；今世有權勢的人中沒有一個認識她，因為如果他們認識了，決不至於將光榮的主釘在十字架上。經上這樣記載說：『天主為愛祂的人所準備的，

是眼所未見，耳所未聞，人心所未想到的。」（格前二7—9）

當我開始想要寫這本書時，我的信念是：既然我們的天主是有常理的天主，那麼那些在聖德中成長的人應該越來越像祂，而他們對主的經驗應該使他們成為更有智慧、更明智的人。那麼，在寫作方面對我的挑戰就是給那信念賦予血肉、實體。由我們所說過的看來似乎很清楚，在耶穌召叫我們的使徒使命中，常理、智慧是重要的元素，同時，是天主在我們內工作的果實。聖保祿接下來把後面這點說得很明確：

「天主藉著聖神將這一切啟示給我們了，因為聖神洞察一切，就連天主的深奧事理祂也洞悉。……我們所領受的，不是這世界的精神，而是出於天主的聖神，為使我們能明瞭天主所賜予我們的一切。」（格前二10，12）

那麼就很清楚了，我們所說的常理不只是一種自然的道德，那是某些人具有而某些人沒有的。是的，恩寵是建構在本性上：本性的常理是一項有價值的基本，藉以獲致基督的心思念慮。但是這種智慧卻超越了我們可能擁有的任何

本性特質。那是天主的一項禮物。那麼問題就是：我們如何得到這項禮物？天主藉由什麼方法賜予我們聖神？我們知道聖神最初是藉由洗禮賜給我們，另一更成熟的方法就是堅振（及其他聖事）。但我相信，這些只是在一輩子不斷進行的變化過程中的尖峰時刻而已。在談到靜觀與常理的關連，那個過程才是我們所指的。

靜觀的意義

當我們向基督徒神修歷史中的偉大人物尋求幫助時，所遭遇的問題之一就是「靜觀」這個字在不同的傳統中有不同的意義。在我自己的旅程中，加爾默羅和耶穌會的傳統影響最大。二者都是我們所稱的「心的神修」。就是說，它們更專注於意志和愛，勝於知識和了解。在這一點上，它們不同於（至少在強調重點上）比較以知識為導向的聖多瑪斯阿奎納和道明會的傳統。對多瑪斯來說，靜觀是在恩寵下認識天主的行動，在天上是最有福的。多瑪斯當然不會否

認愛的重要性——從他偉大的聖體詩歌就可看出（例如：唱吧！我的舌，救主的榮耀）。倒不如說這是一個強調重點的問題。

在我的哲學與神學的陶成中，多瑪斯對我的影響非常大，可能是最大的，但是聖十字若望、大德蘭、加爾默羅的大師，以及我自己的耶穌會的會祖聖依納爵，也都大大影響了我的神修陶成。而且我猜想，這些神祕大師對今日大多數真心祈禱的人都有類似的影響。但是，即使在這些心的傳統內，靜觀這字也有兩種不同的意義。對依納爵來說，它指的是他對內修生活入門者所建議的兩種方法之一。相對之下，對大德蘭和十字若望來說，它指的是祈禱生活中較成熟的一個階段。既然我由這兩種較重要的傳統來談靜觀，我們就更仔細地來談其意義。

聖依納爵羅耀拉發展出神操，將它作為一種工具（好像是教會中最早的退省），好帶領初學者進入一種完全奉獻於耶穌基督及其教會的生活。他心裡所想的人是像聖方濟沙威、一些聖善虔誠的基督徒男女（也許像馬爾谷十

22），但對他們的奉獻卻不太清楚或不深的人。神操是一種方法，來賺得他們，使他們成為全心奉獻於基督及其目標的人。

依納爵向初學者建議兩種主要的祈禱方法：默想和靜觀。簡而言之，默想牽涉到了解、講理、認識福音中的主，以及掌握住福音中的訊息對我們的意義。而在另一方面，靜觀是運用想像力來達到同樣的目的。這牽涉到要成為我們所靜觀的事物的一部分，利用想像力而身在現場，觀看、聆聽，甚至口嚥、觸摸和嗅聞。靜觀就像一部好電影，我們親身進入劇中；而默想是思考這件事及其在我們生活中的應用。很清楚地，兩者並不互相排斥。我曾遇到過「毫無想像力」的人，他們覺得靜觀是幾乎不可能的，或是非常困難。而我也認識一些有高度想像力的人，他們卻覺得較具分析性的默想活動非常困難。但是，大多數的人是兩者都可以做到的，而我們在初學時的祈禱大概是兩者的綜合。

不管我們是哪種性向，一定要記住，默想和靜觀是殊途而同歸的。目標就是要認識福音中的耶穌和發現祂對我們的召叫：對我們來說是誰，祂召叫我們

去做什麼和成為什麼樣的人。我們用什麼方法並不重要（初學者通常必須兩者都試試看，才能發現哪個最有用），只要能達到目標就好了。

所以，既然我們現在關心的是依納爵式的靜觀，我們可以簡而言之，對依納爵來說，靜觀是初學者的一種技巧，為漸漸認識耶穌基督是我們生活中的主。這需要運用想像力來進入我們所靜觀的福音場景，或成為其中的一部分。成功與否不在於我們的想像力能否及於細節或生動，而在於其照亮我們的思想，並因而推動我們的意志的程度。依納爵的最終目標並不是一個美好的祈禱經驗，而是對耶穌及其神國一個真正、紮實的獻身。

聖女大德蘭和聖十字若望都很清楚依納爵式的靜觀。它畢竟是長久傳統的一部分，他們兩人身為西班牙人，比同時代的依納爵年輕，同樣分享此一傳統。但是他們並不稱之為靜觀，而稱為「了解式或想像式的默想」。尤其是大德蘭，她為初學者寫的書比若望還多，她舉出了許多例子都是依納爵會稱之為靜觀的——尤其是在她著名的《全德之路》有關天父的論述中，這是她為了教自己的

修女做心禱而寫的。十字若望比大德蘭小廿七歲（約小於依納爵五十歲）。當他說他的書不是為初學者而寫的，他一定是想到大德蘭的書，因為別人已談得相當充分了。

然而，十字若望和大德蘭的確談到靜觀。事實上，這個字是他們的教導和加爾默羅傳統的中心。但他們在使用這個字時的意思，卻和依納爵的想像式的默想相當不同。大德蘭和十字若望兩人都認為，靜觀是較成熟階段的祈禱，在其中，天主所做的越來越多，而祈禱者所做的越來越少。但他們並不是指一種有異象、神魂超拔和啟示的祈禱。雖然大德蘭比十字若望花更多工夫（尤其是她在她的《靈心城堡》中的最後三篇「大廈」）來討論這種超自然現象，並且更重視其價值，但是她也說得很清楚，這些對聖德並不是最重要的。

十字若望是大德蘭多年的神師，是他把靜觀和超自然經驗的神魂超拔做出最明確的區別。在他看來，後者與聖德毫無關連，祈禱者一般來說不必注意這事。在《攀登加爾默羅山》的第二卷和第三卷，他把理由說得非常清楚，是因

為這種經驗太難評量。魔鬼也能製造這些經驗。（這總是讓我想起在出谷紀第七章裡，梅瑟和埃及魔術師的競賽。）這些經驗也可能是出於強烈想像力。不管怎麼說，即使是真的，十字若望也叫我們不要多加注意。這些經驗對聖德並不重要，而且會使我們疏忽了天主在我們內的重要工作。

那麼，對十字若望和大德蘭來說，什麼是靜觀呢？就是我在前面說過的，它是祈禱者生命中一個較成熟的階段。在開始時，例如在依納爵式的靜觀中，祈禱者是比較主動的。當然，天主是主要的原動力，祂藉由我們自然的天賦和我們主動的合作而工作。但是漸漸地，我們發現自己越來越不想或不能在祈禱中做什麼。大德蘭把這些靜觀的起步（以加爾默羅的想法）叫做「無聲的祈禱」。在我們祈禱時，我們成為「病人」而非原動力。大德蘭和十字若望都認為這種漸增的被動性，是任何忠實祈禱者的正常經驗。這沒有什麼特別或「高超」。當然，由自然觀點來看，這是很特別的。但是話說回來，整個聖神生命就是很特別的，這是聖保祿對每一個受過洗的基督徒的新看法。但是，一旦我

們經由洗禮進入這個新生命，一旦我們做出一個成人的承諾要真正活出那個生命，大德蘭和十字若望的靜觀就是我們所進入的旅程的正常目標（在此世）。

然而，靜觀本身就是一個過程。（在《井枯之時》的第三到第五章，和《自乾井中汲水》的第一部分，我試著描述這個過程。）一種喜悅、寧靜而輕鬆的默從逐漸被黑暗、空虛的經驗取代，即若望所稱的「黑夜」。

他很明確地說黑夜就是靜觀。乾井、不知之雲、信德的祈禱（Leonard Boase 所用之詞）、暗夜——這些都是對成熟靜觀經驗的喻象式名稱。這些詞都意味著它是完全不同於興奮的、神視的經驗。倒不如說它是一種脫胎換骨的經驗；而我所能用的最好比喻就是一個人在手術台上經歷開刀的過程。

當一個人動大手術，醫生在過程中把病人麻醉。我母親那邊的親人都是醫生，我們從小就相信麻醉是為了避免痛苦。現在我想我知道得更清楚了。醫生讓病人進入睡眠狀態，主要是為了避免病人干擾手術的進行。清醒的病人會緊張、焦慮，或許想要阻止開刀或幫助醫生。或者，如果病人是像我一樣的話，

就會不停地問醫生在做什麼。（所以我父親覺得很難教我修水電或做木工或其它手藝。我的問題太多了，他根本無法專心工作！）所以醫生才要把病人麻醉，好能進行救人生命的事。

暗夜就是像那樣。我們不知道主在做什麼——正是這樣才能讓祂不受干擾地進行治癒和改變的工作。但是我們還能把比喻推進一步。假設我們去探望一個剛開了刀的朋友，我們問他手術做得怎麼樣。假設他說：「哎呀，手術失敗了。我還得再受一次罪。」我們問他為什麼，他回答說：「因為整個過程我是昏迷的。我什麼都不記得。」我們會對他說什麼？我知道我會說什麼：「天啊，看看你的側面（假設他是開盲腸）。你看這個刀口是你以前沒有的！看看你的反胃和疼痛是不是沒有了。」換句話說，我們不是由病人在手術台上的經驗來判斷這個手術，而是由他生命中所發生的改變來看。

以此對暗夜之祈禱的比喻也許夠清楚了。現在重要的不是我們在這段祈禱時間的經驗，而是祈禱如何改變了我們的態度和價值觀。如果我們發現自己對

於別人的需要，變得更慷慨、更有耐心、更敏感也更渴望完全為天主而生活，那麼我們的祈禱是有效果的、是好的——即使祈禱中都在分心，由人性看起來都是浪費時間。成熟的祈禱者一旦了解了這一點，他們就能在枯燥和黑暗中保持平安。當然，他們並不喜歡這樣，就像任何人都不喜歡動大手術一樣。但是他們知道不喜歡的事情是有價值的，因為他們了解天主在黑暗中所成就的轉化工作。

依我看來，我們可以把一段良好的祈禱關係的各階段，與人性愛的各階段來作比較：求愛期、蜜月期和中年期。在求愛期，焦點是在認識對方和我們自己。當我們談到祈禱，對方就是耶穌基督、天主，我們認識祂是藉由對福音的默想和靜觀（按依納爵的意義）。在蜜月期，焦點由認識轉移到愛；我們的祈禱是在我們所愛的主前愉悅的臨在，而非早期的發現。（按康諾利的意義，我們在第二章討論過。）但是蜜月不會永久持續。漸漸地，也是無法阻擋地，我們進入一種可以稱之為中年期，這個時期會一直持續到我們的有生之年，就像

在一個良好的婚姻關係中一樣。這是從愛進入真正的愛。我們本來是由於從這個關係中得到的好處而愛，現在轉為愛他或她本身（在祈禱中就是天主）。這正是聖十字若望和大德蘭所說的靜觀之果實。

天主在我們所在之處與我們相遇

按大德蘭與十字若望的想法，靜觀的果實就是轉變。我們去祈禱時，不再像祈禱生命的求愛期，只是為認識天主和自己，甚至也不是像蜜月期，只是為了經驗主。天主在暗夜所做的正形成我們的轉變，使我們有一天能去愛，如同我們被愛的那樣。當然，從一開始這就是祂的目標；但是當我們漸漸了解並接受了這乾井，它也成了我們的目標。然後我們在這乾枯或黑暗中就能覺得自在，不是因為我們喜歡它，而是因為我們能看見它的價值，它在我們內造成改變。

當我說靜觀應該使我們更有智慧、更懂常理時，我心裡所想的主要就是加爾默羅式的靜觀。主在暗中轉變我們的工作應該使我們更像祂；我相信，這就是

說我們應該變得更聰明，像祂那樣的聰明。我們應該讓祂更得心應手（套句依納爵的話），更能用祂的眼睛來觀看這個世界，並且像祂一樣地回應。但是，就像我們剛才講過的，既然轉變的工作從我們的祈禱生命一開始就是天主的目標，我們應該能夠看到我們說過的，三個階段的主要果實之一就是智慧、好的且實際的判斷。任何一個真正祈禱的人應該從一開始就得到天主的常理。

福音作者聖若望能幫助我們看清這一點。當他記述首批門徒蒙召時，（若一35—51）他不是像其他三位一樣給我們一個十二門徒的名單，這是他的特色。他是假定其他三位已經說過這些事實了（另三部福音是在十五到三十年以前完成的）。很典型地，若望關心的是他們的召叫的意義。他給我們一個聖召神學，包括三點：天主永遠採取主動，不論是直接或是經由一個人；天主教導我們每一個人（及每一門徒），就在我們所在的地方，在我們獨特的情境；最後，天主的召叫絕不強迫人。天主尊重我們的自由——邀請我們並等待我們的回應。

天主總是先走第一步。正如耶穌在最後晚餐講道時所說：「不是你們揀選了我，而是我揀選了你們，並派你們去結果實，去結長存的果實；如此，你們因我的名無論向父求什麼，祂必賜給你們。」（若十五16）在若望對首批門徒蒙召的記述裡，我們清楚地看到這點。共有五人：安德肋和若望自己，然後是伯多祿、斐理伯，最後是納塔乃耳。每一次都是耶穌主動。祂直接召叫斐理伯，但是通常祂是藉由一個人作為工具來工作。若翰洗者向安德肋及若望指出天主的羔羊。安德肋接著召叫他的弟弟伯多祿。而斐理伯召叫了納塔乃耳。在我們的生命中也是這樣，天主工作時平常藉由一些工具——另一個人的講道或是好榜樣。即使在今天也還有「斐理伯」，他們經由對耶穌的一個直接、內在的經驗而來到祂這裡。但是我們大多數的人，就像大多數的門徒一樣，是受到我們生命中的「若翰洗者」的幫助。

若望的聖召神學的第二項元素，就是天主在我們所在的地方來接觸我們每一個人，用的是非常個別的方式。若望和安德肋可以算是詩人，有敏感的靈魂。

他們與主的相遇有一種神祕的，甚至奧祕的特質。「你們找什麼？」「師傅，你住在哪裡？」「你們來看看吧！」他們於是去了，看了祂住的地方，就在祂那裡住下了。若望甚至告訴我們：「那時大約是第十時辰（下午四點）」。他為什麼提到時間？因為那是若望墮入情網的時刻，他的整個生命都因為遇到耶穌而改變了。

伯多祿與主的初次相遇是很不一樣的，因為伯多祿是個很不一樣的人——難以預料而衝動的。耶穌做的第一件事就是給他改名字：「你是若望的兒子西滿；你要叫刻法（伯多祿），意即『磐石』。」比較謹慎多慮的若望和安德肋可能會被這樣一種戲劇化的直接接觸嚇跑了，但是這卻正合伯多祿的個性。

如果我們把伯多祿的召叫，跟斐理伯或納塔乃耳的召叫相比，對照就更驚人了。斐理伯是個簡單而沒有想像力的人。在最後晚餐時，他打斷了耶穌有關與聖父為一體的談話，因為對他太深奧難懂了，他請求耶穌說：「主！把父顯示給我們，我們就心滿意足了。」（若十四8）那麼，耶穌在若望福音第一章43

節是怎麼召叫斐理伯的呢？他叫他就是了：沒有奧祕的深度，沒有戲劇性的改名字——這是伯多祿非常喜歡的，但若是換作斐理伯，可能會完全弄糊塗了。因為他的駕照跟受洗證明上都叫斐理伯啊！他的家人都叫他斐理伯。耶穌怎麼可以忽然改他的名字呢？所以耶穌只是在他所在的地方很單純地對他說：「跟我來。」

最後，納塔乃耳是個善良的法利塞人，屬於法律的人。耶穌也是在他原來所在的地方遇見他。跟他討論納匝肋怎麼能出什麼好事情。納塔乃耳是愛法律的人，耶穌就向他說明法律與先知對救世主的期望。

耶穌與我們每個人相遇，不但就在我們所在的地方，按我們獨特的方式，祂同時還完全尊重我們的自由。若望與安德肋必須下決定要「來看看」。伯多祿、斐理伯和納塔乃耳也是這樣。要做這樣的決定並不是像若望的記述，看起來是那樣立刻而且毫無猶豫地。馬爾谷福音的主軸之一，就是首批門徒的理解力是多麼遲緩，對於完全回應是多麼猶豫。耶穌對他們有無限的耐心，有時簡

直氣急敗壞。（谷七18；八17、33；九18—19）祂尊重他們的自由和不自由。祂隨他們的音樂起舞，同時教導他們也隨祂的音樂起舞。

我在這一段起頭的時候說過，若望對門徒蒙召的記述可以幫助我們了解，任何一個真誠的祈禱者，從祈禱生活一開始，就應該學習天主的常理。若望在回憶他與主第一次相遇時，以及在想像中重新經歷時，他漸漸看到在約旦河邊的伯達尼所發生的事件的真正意義。以依納爵的靜觀意義來看，使他能由天主的眼睛來看他的生命。而且，他邀請我們所有的人，不曾認識主在世上的生命，但在後來的世紀中被他吸引的人，都從他的經驗來學習——了解主對我們的意義及祂召叫我們做什麼。「這些所記錄的（神蹟），是為叫你們信耶穌是默西亞、天主子；並使你們信的人，賴祂的名獲得生命。」（若廿31）經由我們對福音想像式的靜觀，我們開始看到天主的智慧在我們的生命中做工。

當我們使徒的生命繼續下去，耶穌越來越成為我們個人真實的經驗（康諾利式的靜觀）。我們不只是想到宗徒們與主的相遇，而且發現自己被觸動，但

是現在我們開始寫我們自己的「第五部福音」，我們自己與我們的救主心與心相遇的故事。這是我們祈禱生活的蜜月時期，主開始塑造我們的心，以相似祂自己的心——現在是直接的，不再（不那麼需要）經由我們生命中的「若翰洗者」了。對若望福音第四章中這樣的轉變，我發現一個美麗的對應。那個撒瑪黎雅婦人，在與耶穌於井邊相遇之後，就趕快「往城裡去向人說：『你們來看！有一個人說出了我所做過的一切事：莫非祂就是默西亞嗎？』眾人從城裡出來，往祂那裡去。」（四28—30）她就是他們的「若翰洗者」：許多人信了耶穌，是因為她告訴他們關於祂的事，並把他們帶到祂那兒。然而，在這事件的末了，他們對她說：「現在我們信，不是為了你的話，而是因為我們親自聽見了，並知道祂確實是世界的救主。」（四42）他們自己與主的蜜月，在於祂能直接並個別地在他們生命中工作時，就開始了。

在天主所在的地方與祂相遇

當然，對撒瑪黎雅人來說，他們並不很清楚與主第一次相遇的意義。就是對門徒來說也不太清楚，即使伯多祿宣告了耶穌是「默西亞，生活天主之子。」（瑪十六16）蜜月期就是這樣。我們以為我們已找到了完美，我們唯一關心的就是如何讓它永久持續下去。但是事實卻是，我們才剛開始認識主，開始有基督的心思念慮。這是很好的開始，但是我們還有一段長路要走。到了我們生命的終結，我們一定會珍惜中年生活遠超過蜜月期，雖然它有各種的危機。至少我們會珍惜我們的經驗，使我們更接近天主的常理。

伯多祿在宣告對耶穌的信德後，馬上受到了第一次的驚嚇。轉眼間，他就從天堂摔到地獄。首先，耶穌讚美他分辨的判斷力：「約納的兒子西滿，你是有福的！因為不是肉和血啟示了你，而是我在天之父。」然後耶穌繼續啟示他們祂自己作為默西亞的命運：進入耶路撒冷、受難和死亡，然後在第三天復活。但伯多祿覺得這是丟臉的事，身為一個好猶太人，他相信默西亞——基督，一定是一個勝利的政治領袖。他無法想像默西亞的勝利會包括受苦、羞辱和死亡。

所以他向耶穌抗議：「主，千萬不可！這事決不會臨到你身上。」而耶穌，剛剛才讚美他是受天主啟發的，現在卻對可憐的伯多祿說：「撒穀，退到我後面去！你是我的絆腳石，因為你所體會的不是天主的事，而是人的事。」

伯多祿一定大受打擊，因為他真的愛主。但是過了許多年後，他一定也明白了，他說的話代表了所有想要跟隨耶穌的人。我們沒有一個人，在一開始愛主時，就知道這愛的意義或負擔。我們發現，我們的常理、我們判斷和了解事情的自然方式——遠不及於天主的智慧——耶穌的被釘，我們的常理甚至還是一個阻礙。在我們的蜜月期中，我們愛是按照我們自己的光照——按照我們自己對愛的想法。我們是真誠的，但是我們並不像我們想的那樣了解我們這位奧祕的天主，或是我們自己。

這就是為什麼，如果我們在祈禱上堅持不懈（如同在婚姻中），我們就會珍惜中年生活更勝於蜜月期。我們開始了解最有價值的不一定是最舒適的。我們學到「不論順逆」都相愛的意義。當然，那就是天主的常理。但是只有天主

能把它變成是我們的——經由暗夜或乾井的大手術。事實上，我認為這是在暗夜中，發生的轉變過程的核心。看清和熱愛現實——天主、世界及我們自己——如同天主所看和所愛的一樣：這是在多年乾井期中成就的真正工作。按主在我們內所能成就的程度，我們會像祂一樣來判斷人與事。我們會分享祂的實際判斷、祂的常理。

因此我們看到了「靜觀」，以其在我們祈禱生活中各種階段的不同意義，幫助我們得到基督的心思念慮。事實上，它是天主用來塑造我們的最重要的方法，與我們分享神聖的常理。在後面幾章，我想要討論這項轉變的一些具體果實——天主的成熟朋友得以用神聖的常理來看世界的一些方法。

但是，在結束這一章時，讓我來分享自己反省人生的一個困惑。著名影星伊莉莎白泰勒跟我幾乎是同年的。她生於一九三二，差不多大我三個禮拜。當她演出 *National Velvet* 時，她是我生命中的初戀。多年以後，她已嫁過八個丈夫，而我連一個太太都沒有，因此讓我覺得困惑。（有一個朋友跟我說，這是因為

她比我漂亮多了！」她為什麼結了八次婚？我不相信這是因為她是「壞人」；她曾多次為了高尚的慈善事業做出奉獻。我懷疑問題是在於她每次結婚，都期望蜜月期能永久持續下去。不能這樣時（事實是不可能），她好像就覺得原因是她選錯了伴侶。所以她就再換人試試看。

我只能猜測依莉莎白泰勒的想法。但是我所說的這種模式，我的確碰到過不少，結婚的人或祈禱者都一樣。他們似乎不明白，「愛」不論是神聖的或是人性的，都不是，也不應該是，一個長久的蜜月期。中年生活是困難的，但它是最唯一通往成長之路。對於祈禱者，這就是說，乾井或黑夜並不像一般自然常理所見的，是表示失敗或災難。其實它是把天主在我們內已經開始的好工作帶到完美的時刻。能夠漸漸了解這點，也許就是最好的徵兆之一，表示我們逐漸得到天主的常理。

三、

天主之友的常理



合理的祈禱生活

每年在聖荷西神學院，有十到十五位男士被祝聖為教區神父。既然聖荷西是一個全國性的神學院，學生來自於菲律賓全國各地差不多四十個教區，所以祝聖典禮是在不同時間（平常是三月到六月）和許多不同地方舉行。因此，教職員不可能參加每一個祝聖典禮。我發現自己經常在給一位準司鐸寫祝賀卡時，我最常想到的是：我希望他的神職生活跟我經驗過的一樣快樂。我告訴他，這真的是我能給他的最好的祈禱。司鐸生活就像任何一個認真活過的生活一樣。

樣，是充滿困難和挑戰的。生活中總是有起有伏，有晴有陰。但是，當我回顧三十一年來的神職生活時，我無法想像會有任何另外一種更快樂的聖召生活。

是什麼使得司鐸生活這樣讓人滿足呢？對我來說，我的司鐸生活最讓我滿足的部分，就是當聽告解神師和神修指導的工作。當然，彌撒聖祭是我的司鐸和基督徒生活的中心。但是在獻祭時，我與人相遇是集體的。我是與一個朝拜的團體相遇。但在告解和神修指導時，我是在他們更深、更個人的層面與他們相遇。在那裡，人們完全地呈現在我面前。對於人性的意義我學到的很多，我發現主在所愛的人身上工作的方式變化無窮。

我也是在聽告解和神修指導中，發現我們的人性是多麼相似，儘管我們也有所個別性。例如，常常有許多人在告解開始的時候都很猶豫地說：「神父，希望我要告罪的事不會嚇到你。」我總是很想跟他們說：「要是你能嚇到我，我就送你免費去香港旅遊！」我很少在告解中聽到什麼新的事。人性犯罪的模式好像相當清楚而共通。可悲，有時可恥，但是幾乎沒有新的。這項體驗幫助我

遵從多年前的一位有智慧的神學教授的勸告。他告訴我們，不管我們在告解中聽到什麼，我們都沒有權利對一個懺悔者發怒。不管他們做過什麼，他們都不曾得罪聽告解神師。如果天主要發怒，沒關係，但是我們不能。

這就是我們由經驗學到的神聖的常理，我們也是由智慧的老師和長者那兒學得，我們在後面還要討論。我們反省、靜觀地消化對主做事方式的經驗而得到這果實。這種常理為什麼是牧職經驗的果實，這裡有另外一個例子：有時候一個熱誠的靈魂——通常是較深度祈禱生活中的初學者，會對我說：「神父，我是最大的罪人。」他們是相當誠懇的，但我仍然覺得有責任來戳破他們的氣球。「你為什麼非要超人一等不可？」我問他們。「為什麼你認為作為一個罪人，你要比別人超越？天主知道成吉思汗、希特勒、史達林。你真的覺得你是比他們更大的罪人嗎？」

我不是故意不客氣。但是事實上是，我們大多數的人都不是特別突出，即使在犯罪上。我們連犯罪都做不好！我們真正的罪就是我們的平庸、我們的不

冷不熱、我們乏味的平凡。所以我不必送誰去香港免費旅行（我想像的旅行）！我知道大德蘭曾自稱為最大的罪人。我想她は真心的，想想天主是這樣的祝福她，她無法想像有任何人——甚至成吉思汗——會像她一樣回報得這麼少。如果她真的是這樣想的話，她並不是在拿自己跟別的罪人比較，而是拿她自己的回應，跟天主在她生命中，所主動賜予的愛來比較。由那個觀點來看，她的話表達的是深度的真理，我們每個人都可以這麼說。

但是，我若有幸當大德蘭的神修指導的話，我會像對其他人一樣做出同樣的反應。我會幫她確實弄清楚她的虔誠和神修是植根於好的、健康的常理。事實上大德蘭不是最大的罪人。而真正的聖德不是建立在虔誠的誇張上，不管是出於什麼善意；它一定是建立在真理上。在福音中耶穌的常理也這樣要求。「你們如果固守我的話，就確是我的門徒，也會認識真理，而真理必會使你們獲得自由。」（若八31—32）

健全神修的「原則和基礎」

在前幾章，我們已打下基礎，把常理看作任何成熟神修的關鍵特質。聖經啟示給我們一個有實際判斷的天主，祂創造並智慧地引導世界。我們也看到耶穌讚美明智的僕人，因為祂運用天賦的才能和恩寵合作使天國成長。然後我們又看了良好祈禱生活的模式，靜觀的幾個階段，讓神修傳統的大師來告訴我們，讓主來塑造我們成為明智的僕人。

以後我們會看到明智的僕人，這事在我們生活中許多具體的細節和情況中顯露出來。但是，有一個基本的態度，一個基礎的方向，作為所有這些特定細節的根基。聖依納爵稱之為我們在天主內，整個生活的「原則和基礎」。他在《神操》的一開始就介紹它。

我們受造是為了讚美、尊崇和侍奉天主，我們的主，並藉此救自己的靈魂。地球上的其他事物都是為我們造的，並為我們達成受造的目的。因此，我們應該只用它們來幫助我們達成目的，不讓它們阻礙我們。（#23）。

依納爵像所有的聖人一樣，強調我們人生的唯一目的就是天主的光榮和自己的得救。其他的一切——生命、榮耀、工作、友情、一切的一切——對我們只是達到這單一目的的方法。因此，他說：「我們應該使自己不在乎其他的受造物，一切出於我們的自由意志的選擇而非因被禁止：：只有欲求和選擇能引導我們直接達到此受造目的。」這是一個很高的理想；對初學者看起來幾乎不合人性。我知道在一九四九年我當初學生，做第一次依納爵式退省時的感覺就是這樣的。但是過了這麼多年，我漸漸了解依納爵的意思，以及他的話是多麼正確。

首先，依納爵沒有說受造物是邪惡的。聖十字若望在這裡幫助我們。他說所有的受造物都是好的，沒有一樣受造物本身是愛天主的阻礙。問題不在於受造物，而在於我們對它們的混亂的慾望（我們「不合理」的眷戀，如依納爵在《神操》第一段所稱）。當我們對受造物的愛與對天主的愛產生競爭時，問題就來了。

其次，在把受造物稱為「方法」時，依納爵並沒有暗示，（我們現在看起來可能有這種感覺），我們應該利用別人來達到私人的目的。其他的人也是屬於天主的，依納爵絕不會暗示我們應該操縱別人、利用別人，作為我們自己獲利的工具。沒有人喜歡假心假意的人，他認識我們、對我們友善，只是希望由此得到好處。

除了「方法」這個字以外，另外一個相關的困難就是依納爵建議我們「對所有的受造物都不在乎。」在《神操》整個的上下文中，不在乎絕不是指「不關心、冷漠、缺乏人的感情。」依納爵是一個熱情洋溢的人，也深受別人的熱愛。但是他堅信他所有的人性的愛，都是次於他最中心的、最主要的對主的愛。他所建議的「不在乎」就是要矯正我們對受造物混亂的、過度的眷戀。以我的科學背景，我常喜歡這樣說，我們可以愛我們的太陽系內的許多星球，但是我們只能有一個太陽，就是以天主為中心的愛。我在第一章用過這個喻象，強調人性的愛對真正的成聖是好的，也是必需的。各個星球都很好——只要它們不

在我們心裡跟太陽競爭中心的位置。

但是，問題是它們事實上會競爭。我對家人和朋友的愛，讓我覺得很不容易去追隨主的召叫去過神職生活。在我因聖召而出發傳教之時，我對故鄉的土地和文化的愛也是一個問題。而現在，我對生命、健康和使徒工作成就的眷戀，也使我有時難以面對不可避免的老年和死亡。目前的不同是，我漸漸了解和欣賞依納爵的意思。所有這些眷戀對任何人都是相當正常的。它們甚至可以是好的，如果對它們的了解能引導我將它們臣服於主，更新我的信念，相信只有天主是我該有的和我的希望，並明白天主的愛多麼偉大，如果所有其他這些美麗的愛只是天主美善的影子。這就是依納爵的「不在乎」現在對我的意義。看起來這是真正合乎人性的唯一道路，決不是不合人性。

我覺得有一句依納爵的話算是例外——或者，至少要說得清楚一點。依納爵說，對一切事物，除了天主以外，「我們應該讓自己不在乎。」儘管我在觀念上成長不少，這卻不是我自己的目標。我並沒有讓自己不在乎；是天主的

愛在我內工作，使我改變了態度和價值觀。而且我覺得我還有一大段路要走，才能變成真正和完全地不在乎——在我內有待完成的轉變是主的工作，不是我的。當然，我能做到應該做的，就是跟主在我內的轉變工作合作。在過去祂從來沒有強迫我接受祂，在未來，若沒有我全心的同意，祂也不會把祂在我內已開始的工作帶到完美的地步。

我們不能懷疑依納爵會同意這項澄清。他在神操一開頭就提出「原則與基礎」，不是做退省的先決條件，而是退省本身必須完成的工作。這些操練就是方法，把我們帶到以天主為中心的愛，和對一切受造物的不在乎，「原則與基礎」建議我們以這些為我們的理想。而且，很清楚地，天主是退省中最主要的作為者。如依納爵在注釋（評介）5號所說：「如果一個退省者懷著勇敢和慷慨的心進入神操……，則大有助益於讓神聖的天主按祂的聖意，來使用他和他所有。」因此「讓我們自己不在乎」只是跟主合作於祂在我們內的轉變工作。做了這些澄清後，我們現在可以說依納爵的不在乎，的確是任何真正神修

生活的「原則和基礎」。它是我們從一開始就要導向的目標。我們在這種不在乎上的成長就是最好的指標，表示我們與主同在的生活的確走在正軌上。它是關鍵性的指標，指出我們在所說的神聖常理上的成長。我們越來越了解天主是我們生活的一切和終結，我們就越看到我們其他的愛和天賦都是次要的，而是達到這個終點的方法，我們一天天在判斷和行事上，越來越具有基督的心思念慮。

我們的感恩聖祭生活

主給我們各種方法來達到我們的目標，對天主教教友來說，其中最偉大的就是感恩聖祭。我最近有幸給在加拿大的一個團體做五天有關分辨的研討會。跟我一同主講的是一位基督教的牧師朋友，他在菲律賓傳教時期，曾在我們的羅耀拉神學院唸完博士學位。他的博士論文是比較若翰·衛斯理（John Wesley）跟羅耀拉的神修，他的教派是基督徒與傳教聯盟，源自衛理公會，他們兩人都

很重視依納爵所謂的「分辨」。碰巧，幾乎所有參加研討會的人都是各教派的基督徒。既然我每天都做彌撒，我就請他們，如果願意的話可以參加。他們差不多全都參加了，而他們的經驗對我真是美好的啟示。

首先我發現他們許多人從來沒有，或很少，參加過天主教彌撒。他們對於天主教的聖祭信仰有很多問題，因為對他們大多數的人來說，聖體雖然也是他們傳統的一部分，卻只是對最後晚餐的紀念。然而他們是真正的有興趣，想知道我相信什麼。我設法解釋我的信仰，相信耶穌在聖事中的真實臨在，給他們解釋我所了解的聖事是什麼，這使我重新明白我的聖祭信仰是一件多麼偉大的禮物。這種想法在我跟他們的經驗的另一啟發層面更是加強了：他們很多人在一個禮拜結束時告訴我，每日聖祭對他們來說是整個研討會的高潮，即使他們是以不同的眼光和各種的信仰觀點來看它。

我們手中掌握的這項偉大寶藏是什麼？為什麼天主教傳統總是把聖祭當作我們信仰的中心，和整個聖事生活的王冠？我在加拿大的經驗讓我反省，竟在

我們——天主的瓦器——內藏有這寶藏（格後四7），而真正欣賞這項寶藏的天主教教友卻不多。對天主教教友來說，聖祭的確是最後晚餐和巴斯卦奧祕的紀念，就像基督教徒所信的和耶穌在祝聖餅酒的禱詞中所命令的。但它是非常特別的一種紀念：它是真實的臨在，此地此刻，它所紀念的是愛的奧祕。耶穌今日真正臨在於我們之中，在餅與酒的形象之下。如同今日的神學家所說，是一個「強烈的記號」。大多數的標誌（如路標、交通號誌燈、國旗）都指出一個獨立存在的事實，而它們本身並不是那個事實。例如：一輛卡車撞壞了街角的路牌，你不會問這條路怎麼了。這條路還在那兒；只是路牌不見了。

相對的，耶穌在聖祭（和所有聖事）中，是一個強烈的標記。就是說，祂具體表現祂所象徵的天主的愛，使其臨在於團體中。如果祂不在那兒，天主的愛也就不會在那兒。「除非經過我，誰也不能到父那裡去……誰看見了我，就是看見了父。」（若十四6—9）我們稱這個為信德的奧蹟，因為它在我們的人性經驗中是全然獨一無二的。有一些人性的標記，尤其是在一個良好婚姻中

的性愛行為，就不只是標記而已了。它們使得它們所象徵的愛真正實現和加深。當然，基督徒的婚姻也是聖事，它所象徵的還遠超過丈夫與妻子的愛。在一個真正的基督徒婚姻中，它使得基督成為第三者，結合的聯繫。

這些都是深刻而奧祕的事實。但是常理是根基於真理的。我們只能明智地接近聖祭，如果我們對聖事的真義有所感受的話。我們可能不知道或不了解所有的神學家的解釋的專業細節。但是我們確實知道聖事不只是我們感官經驗世界的一個事實而已。我們不了解聖祭，因為我們以為祝聖的餅酒可以用化學分析。同時，它不是魔術，及一種用來操縱物理現實的方法，為了控制天主和自然。這是中古的魔術師所相信的，好像現在的撒禪教派，以為用他們的一句咒語“*hocus pocus*”（來自祝聖麵餅的頭幾個字 *Hoc est corpus*）就可以辦到。聖祭是天主進入我們的世界並改變它，而不是我們得以控制天主，並把神聖的力量操控在我們的手裡。

那麼，明理又敏感的基督徒如何去接近聖祭呢？首先，就是深刻的奧祕感。

不是魔術，而是奧祕。不要把天主縮小到我們自己心靈的尺寸。我們明白象徵所代表的實體遠比那個象徵重要得多。既然那是天主的象徵，我們必須讓天主來教導我們它所象徵的那個實體的完整意義。

在聖經中天主給了我們一些有關這項信德的中心奧祕的重要線索。

在若望第六章，主告訴我們祂是生命之糧，誰不吃祂的肉、喝祂的血就不能生活。所以聖祭基本上並不是因為生活聖善而得到的獎賞。毋寧說它是為能生活聖善的必要條件。當我們走向前去領聖體時，我們並不是說我們已經很聖了。相反的，我們是向世界宣稱，沒有耶穌，我們就不能過一個聖善的生活。祂不是為健康的人來，而是為有病的人而來。「我不是來召義人，而是來召罪人。」（瑪九12—13）我們藉由接受祂而宣告祂是為我們病人而來的，我們治癒的唯一希望是在祂內。如果因為自己「不配」而不領聖體，就好像因為營養不良，無法享受食物而拒吃一樣。

自覺不配的問題我們不久還會再談。但是，首先讓我們注意我們聖祭信仰

的另一重要層面，就像教會一向教導的，聖祭是基督徒合一的聖事。就像許多穀粒做成一個麵包，許多葡萄做成一杯酒，我們人雖多，在基督內卻是一體。或者，如聖保祿所說：「因為餅只是一個，我們雖多，只是一個身體，因為我們眾人都共享這一個餅。」（格前十17）

耶穌是天主臨在於我們中間的聖事。我們所指的七件聖事是天主在耶穌內顯示於我們的特殊層面。例如，聖洗象徵我們由耶穌手中接受新生命。堅振象徵我們得到力量來活出成熟基督徒的信德。而一切聖事的中心就是聖祭，是所有屬於耶穌基督的人在愛中合一的聖事。如同聖祭詩歌中一句有名的反覆頌唱的歌詞所表達的：「願我們藉此合一的聖事都成為一個餅、一個體。」

聖若望的福音有豐富的象徵，他以震撼的方式讓我們了解聖祭的中心意義。在最後晚餐，我們以為若望一定會在此給我們祝聖的話，他卻敘述耶穌給門徒洗腳。從第六章，若望的聖祭信仰就很清楚了。若望福音是最後寫成的，他很清楚其他聖史和保祿對此習俗的記錄。那麼為什麼在他自己對最後晚餐的

記錄中要省略呢？因為，這是若望的典型做法，他要我們困惑，這樣我們才不得不深思。對若望來說，洗腳才賦予了聖祭的真正意義：我們被結合為一，我們宣告我們的結合正是藉由效法耶穌，謙遜地彼此服務。「你們稱我『師傅』、『主子』，說得正對：我原來是。若我為主子、為師傅的，給你們洗腳，你們也該彼此洗腳；我給你們立了榜樣，叫你們也照我給你們所做的去做。」（若十三13—15）

最近幾年，聖週四的禮儀中又加入了洗腳的儀式。這是一項美好的傳統，因為它把耶穌的行動象徵具體呈現於教友團體前。但是我們必須明智地解釋此象徵的意義。在耶穌當時的文化中，洗腳並非謙遜的表現。這只是普通的待客之道，因為那是一個塵土很多的、半沙漠國家，人們都穿涼鞋。按我所熟知的文化，這就像我們給客人一杯冷飲一樣。

當伯多祿反對耶穌給他洗腳，他覺得不安的，並不是洗腳這件事，而是耶穌親自給他洗腳。平常這是佣人所做的服務；只有重要貴賓來時，主人才自己

來洗。而這正是耶穌要說的：伯多祿（及每位門徒）是非常重要的人！但在天國並沒有頭等公民和次等公民之分。

聖祭是基督徒結合的象徵，而若望是在告訴我們，這項結合正是藉由我們彼此謙虛地互相服務而實現。在我們菲律賓的社區，洗腳似乎是一項謙虛的行動，而被洗的人比給人洗腳的人更覺得不好意思。所以我設法把耶穌的意思弄得更清楚點，我給整個團體的人洗手。我先唸聖經對這事的記述，（若十三1—11）然後停下來給在場的每個人洗手，由社區的領導者在旁協助。做完後，我唸福音最後的部分，耶穌說：「你們明白我給你們所做的嗎？」（十三12）。然後我在講道中闡述洗腳對我們的聖祭信仰的啟示。這種做法好像對我的團體非常有效。但是不管我們怎麼做，重要的是要讓聖事的象徵意義變成活的。

我們的悔改生活

我們在前面談到聖祭是病人的醫藥。我說過「自覺不配」並不是放棄領聖

體的好理由。但是，顯然地，這句話還需要澄清。在第二章的中間部分，「保祿對真正成長的標準」那一段，我提到我們需要分辨邪惡的罪和軟弱的罪。重點是：邪惡的罪——有故意的惡意，我們一點都沒有去試圖克服我們的失敗——是我們沒有在聖德上成長的記號。這種故意的罪，如果我們在參與彌撒時不是真正痛悔的話，就會使我們不配去領聖體。如果我們不想被治癒和拯救，我們就無法接近主，讓祂做我們的救主和治癒者。

但是我們必須記住教會不斷的教導，大罪有三個條件：重大事件，足夠的考慮，和完全的同意。對配偶或同事沒有耐心平常不算什麼重大事件，但是通姦或謀殺的念頭就算是了。但在後者，需要有足夠的考慮才算大罪；那就是說，通姦的念頭並非不小心想到或忽然起意。在那種情況只算誘惑，即使有一千個誘惑也算不上一個罪。我們每個人每天都受到誘惑，雖然看個性和情況而有特定不同的誘惑，但是即使這些誘惑，令我們有時間去思考這些行動或思念是錯誤的，還是不算犯下大罪，除非我們是自由地和完全地同意去做，除非我們清

楚這是相反天主意願的事。

我想所謂完全同意這個問題，對熱誠、獻身的人來說，是教會對大罪的教導最難的部分。我們常常發現自己處在保祿在羅馬書第七章所說的情況：「我所願意的善，我不去行；我所不願意的惡，我卻去做。」這種情況特別會發生在我們的本能很強的方面：感官慾望、自我辯駁、恐懼等等。這就是天主之友作常理判斷最重要的時候。首先，我們應該堅定相信，天主要我們得救，甚至超過我們自己。天主並不是閒坐著，等著看我們是否正確的評估每件事或適當地認罪。因此，我們只要盡力表達自己的難過和我們對自己的責任（「完全同意」）的了解。如果我們懷疑自己是否同意了邪惡的念頭或行動，或是到了什麼程度，我們只要告訴天主我們很後悔就好了，就如同天主看待它們一樣。

教會的前人談到痛悔聖事（現在我們說和好聖事），常稱之為「平安聖事」。如果它不能產生內在的平安，那就是我們（或聽告解神師）對它的態度有誤。因此，多疑並不是美德，而是病態：多疑的人永遠不得平安。他們一再

告同樣的罪，總是擔心他們沒有適當地認罪，或是沒有讓聽告解的神師了解他的意思。或者他們為自己對所經驗到的誘惑，到底同意到什麼程度而痛苦不已。兩種情況，他們都不得平安，因為平安聖事是植根於至高的信任，如保祿在羅馬書第七章的終結（感謝天主！我們的勝利，藉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已是確定的了）。

我說疑心是一種病態，而且可能是非常痛苦的一種。但是多疑的人常常能藉由好好運用常理判斷來幫助自己。他們可以明白和肯定的是他們自己（而非好天主）在折磨他們。不管這種受折磨的感覺多麼難以控制，他們可以堅定地把自己託付給天主的仁慈。美德，就像罪，不在於感覺，而在於意志。即使他們焦慮和罪惡感持續不斷，他們可以藉由恆久不斷地使自己臣服於基督，而把這些變成恩寵的機會。祂為愛他們而死，自死者中復活，征服了在他們內的死亡和罪。如果他們發現即使這種向主臣服也不可能的話，他們至少可以清楚，他們的問題不是靈修，而是心理和情緒。我在神職生活中必須常常提醒自己，常

理告訴我們，不要用道德或靈修的方法來治療心理上的問題。

感謝天主，我們大多數的人並沒有疑心症。事實上，自從梵二以後，把強調重點放在天主的愛和我們終身成長的召叫，我發現疑心症在基督徒之間已經大大減少了。那麼明智怎麼指示「一般」的人呢？他們能夠分辨全然同意、有懷疑的同意，以及對所遭遇的誘惑全然不同意。我們首先要清楚，誘惑不是罪。

耶穌也受過誘惑（「在各方面與我們相似」，希伯來書四章十五節），雖然祂從未犯過罪。聖十字若望說，我們越在聖德上成長，我們就越會受到誘惑。為什麼呢？因為魔鬼誘使一個真正獻身的祈禱者出軌，比引誘一個已經在牠圈子裡的人，收穫大得多。我一向認為這是我們在聖祭中為教宗和主教祈禱的原因：不是因為他們是教會中的特權份子，而是因為他們在魔鬼的攻擊下更是脆弱的。魔鬼要是能把教宗引入歧途就會大有收穫，因為他在教會的地位和他做錯時，會使許多人成為醜聞。就像耶穌對伯多祿所說：「看，撒禪求得了許可，要篩你們像篩麥子一樣。但我已為你祈求了，為叫你的信德不至喪失，待你回

頭以後，要堅固你的兄弟。」（路廿二31—32）。所以誘惑是基督徒生活的正常部分；事實上，我們越接近天主，它就越平常、越強烈。

具有好判斷力的獻身祈禱者，能分辨對誘惑自由的同意和懷疑的同意。其實，在我們所談到的這些人中，既然他們是真正的愛主，則清楚、故意的惡意就不太可能產生。比較常見的是羅馬書七章的情況，他們發現自己所做的正是自己所恨的事。他們的罪過到底有多大呢？有時候很清楚地，他們並不願意有這樣的邪惡思念或行動：例如當他們在不清楚狀態或是掙扎了很久，誘惑還是很強。這種情況真是叫人羞愧，同時，若是能使我們更徹底而完全地倚賴耶穌的恩寵的話，如我們在第二章所見，也真正能叫人謙虛（好的意義）。

這種情況在我們對誘惑有懷疑或某種程度的同意時也是一樣。具備良好常理、學會了信任天主的人，會簡單地為自己的過失向祂道歉。我們平常不會、也不需要對我們犯罪的程度有更清楚的了解。

那麼告解或和好聖事又怎麼樣呢？就像所有的聖事一樣，那是在我們生命

中的一個重要部分，與耶穌基督相遇。在告解中我們遇到的基督是我們的救主和治癒者。我們已經說過不少了，為能清楚看到這在我們與耶穌的經驗中是一個重要因素。這就是教會建議把和好聖事，當作真正基督徒靈修生活的必要部分的原因。有故意的大罪時，告解是必須的。但是在一般有懷疑的情況或是清楚的小罪時，告解也很有用。我們不能說告解在這些情況下是絕對必須的，因為也有別的方法可以得到寬恕：例如，用彌撒開始時的贖罪禮、熱心領聖體或是誠懇地痛悔。不過，定期領受和好聖事對獻身的人是很有幫助的。它使我們與耶穌面對面，把祂當作我們治癒和救贖的主。它使我們的眼睛專注在轉變的目標上，所以我們對這些「小的失敗」不要看作是瑣事，而是要看作重重阻礙，使我們無法去愛，一如我們被天主所愛。和好使我們向聖神在我們內的轉變工作開放。

這種告解傳統上被稱為「熱心的告解」，而非「責任的」告解。這種告解我們應該多久做一次呢？我發覺一個月做一次是不錯的，近來教會的文件也以

此為理想。要是我們容易鬆懈（例如，為每次失敗找藉口），也許多辦告解比較好，以防止鬆懈；如果疑心是問題所在，也許少辦告解、減少焦慮傾向才是明智。但是對大多數人來說，一個月一次大概是很好的模式。

我們怎麼辦一個有效果的熱心告解呢？我發覺很有用的是，首先把我的罪放在天主對我的愛裡，而不只是放在法律裡來看。那就是說，我問自己，自從上次告解以來，我在什麼地方、什麼情況下最與主相遇？我以「承認」(*confessing*)這愛的相遇來開始（如聖奧斯定在他的經典之作《懺悔錄》*Confessions* 中所做的）。然後，既然我不是非交出一張罪的清單不可——至少對我來說，這種詳細的目錄並不會製造平安和深度的經驗——我就專注在一兩個在當時我覺得最需要治癒的過失上。事實上，為了讓告解成為一項辨識愛的動作，而不是自我評估，在領聖事時，我喜歡問天主，祂希望我這時告什麼罪。那麼實際的告解可能聽起來像這樣：「請神父降福，因為我犯了罪。上次告解是一個月以前。在這段時間，藉著我的工作，尤其是在我的導生的生活中

經驗到天主的愛。在此光暉下，我覺得我的過錯是在神職上太自我中心——想要尋求吸引別人到我這裡，而不是到主那裡。」結語可能說：「我為我所有的罪覺得歉疚，但是這次的告解，我特別請求主治癒我的自我中心。」

我已經把這種告解方式推薦給很多人。它的美好之處就是，它把我的罪放在天主在過去幾個月，對我個別的愛裡來看。它永遠不會變成例行公事或是無聊，因為我每個月決不會以完全同樣的方式與主相遇。沒錯，我像羅馬書第七章說的罪是單調的重複，因為它們反映我的個性和歷史。但是那些信任他們的醫生的人，會願意按療程需要而回去。他們不覺得每次看醫生的時候都需要報告一項新的病情。

團體與個人祈禱

朋友們常常告訴我，告解的行為在他們的教區差不多已經消失了。我想這是對我們過去的楊森派（Jansenist）的反抗行動，那時人們動不動就覺得有大

罪，而且我們相信每次領聖體前都要告解。教會已經很清楚地拒絕這種悲觀態度，也拒絕嚴厲地強調我們的罪惡深重與天主的無限神聖之間的鴻溝。如我們在第二章所見，我們因聖洗已經在活天主的生命。保祿在寫信給厄弗所的基督徒時告訴他們說，他們和皈依的猶太人是「祂（天主）的化工，是在基督耶穌內受造的，為行天主所預備的各種善工，叫我們在這些善工中度日。」（第二10）現代的強調，跟保祿一樣，不在於我們的罪過，而在於我們在基督內的新生命。我們基督徒該是極端樂觀的人。

但是，我們現代的問題是，我們好像在倒掉洗澡水的時候，把嬰兒也扔掉了。在肯定我們的樂觀主義時，我們可能忘記我們活在已成和未成的緊張中。我們可能（保祿可從來沒有）忘記，領洗只是一輩子轉變過程的開始——我們仍舊發現羅馬書第七章的兩種法律在我們內交戰。對保存希望並對聖神在他們內的工作開放合作的人來說，勝利是確定的。為在我們身上正在進行的轉變，我在前面建議的告解方式是一個與主合作的好方法。它也許不是唯一的方法，

但是對我一直是很有用的方法，對受我推薦這方法的許多人也是。

另外一個現代嬰兒洗澡水症候群所在，似乎就是痛悔或克苦。在過去流行的（和某些禮儀的）虔誠方式是把補贖或克苦看作取悅天主的方法。現在我們了解天主並不以我們的受苦為樂。叫我們自己難過並不會使天主快樂。但是，鐘擺好像擺到了另一極端。在否定克苦是取悅天主的方法時，我們可能認為它在基督徒生活中毫無用處。這樣一來，我們可能看不到它的真正價值：不是取悅天主，而是堅強自己以面對生命中的奮鬥。

在我看來，人性的意志力就像一條肌肉。只有練習才能使它發展和加強。職業運動員讓自己接受嚴格的訓練計畫。他們可能——我猜想大都是——覺得鍛鍊是又枯燥又累人的，但是他們想要在比賽時保持良好體能。這正是克苦在獻身基督徒生活中的目的：它加強他（她）的意志力，以面對成為真正耶穌門徒的挑戰。保祿甚至用運動員的比喻來說明他自己的克苦生活：

凡比武競賽的，在一切事上都有節制；他們只是為得到可朽壞的花冠，而

我們卻是為得到不朽壞的花冠。……我痛擊我身，使它為奴，免得我給別人報捷，自己反而落選。（格前九25，27）

這是另外一個明智重要之處。我們必須把補贖和克苦看作方法，而非目的。我們不是為克苦而克苦，而是要加強我們的意志力，以抵抗魔鬼的攻擊，並堅定於對基督的獻身。同時，我們必須選擇那些適合我們個人弱點和自己聖召挑戰的補贖。舉重者和長跑者需要發展不同的肌肉和不同形式的耐力，所以他們的訓練也不同。同樣的，我們每個人作為基督的運動員，也必須知道自己特殊的聖召的要求和自己的弱點所在。對那些不愛吃東西的人，守齋不是很好的補贖。他們也許該強迫自己好好吃東西還比較好，即使很不喜歡。

一種健康的克己是每一個人神修計畫的主要元素。大德蘭在《全德之路》裡教導她的修女們祈禱時說，支撐一個良好祈禱生活的三根樑柱就是謙虛、手足之情和克苦。任何神修生活若非植根於這三項先決條件就只是幻想和欺騙。在教會歷史中，大德蘭是最腳踏實地的聖人之一；過了四百年，她的明智還是

正確的。

在本書前幾章，我們談過大德蘭的另外兩根樑柱，謙虛和手足之情。我也討論過，尤其在第四章，從常理的觀點來看正式的祈禱及靜觀之極致的意義。我們看到是天主開始求愛的表示；當我們在祈禱中成長時，天主做的越來越多，而我們做的越來越少。同時也很明顯的，我們應該以祈禱在我們生活中所造成改變來判斷它（大德蘭對手足之情的強調在此最恰當），而不是藉由祈禱中可能發生的美好、興奮的經驗來判斷。所有這些洞察都指出一種健全的常理判斷，如何運用在我們個人的祈禱生活中。現在我們能增加的是一些實際的註解。

首先，我們應該在團體與個人祈禱之間保持一種健康的平衡。兩者我們都需要，因為我們來到天主面前，既是獨特的個體，又是基督身體的成員。很多聖人都強調過，有名的是聖西彼廉（St. Cyprian）和大德蘭的論天主經，從一開始耶穌就教我們說「我們的天父」——不是「我的」，而是「我們的」。梵二非常強調團體的重要性，我們與主相遇的教會層面。

因為團體是有人性的，所以不但可以把我們提升，也可以把我們往下拖。

它可能是教區或祈禱團體的行為或交往方式（或是不交往），使我們無法讚頌天主。在此情況下，我們可能最好是尋找一個更相投的團體。但是這種死於自己，和適應於隨團體崇拜而來的其他方式的行為與反應，可能是我們轉變的淨化過程中的一個重要部分。就像其他的人一樣，我覺得共同崇拜的某些部分又讓人分心、又沒有幫助。別人從來不（或很少）跟我完全一樣地做事。但是我仍舊覺得這種困難的經驗是有價值的——不只是因為這是很好的補贖。它提醒我，我去那裡不只是為了得到自己的需要。對我沒有幫助的事情可能對別人有幫助。我應該為他們而參加，不只是為我自己。

近來在團體退省時，流行請退省者在最後寫一份評估。事實上，在我教書的一個地方也這樣做。令人深思的是，這一個退省者認為很有幫助的事情，正好是另一個退省者批評的事情。有的人覺得我的討論太長；有的人覺得剛好；有的人覺得太短。另外，我用我家人的故事來說明一個重點，似乎變得很有名

(我的讀者多次提起)。很多人說這幫助他們把我們所談的原則變得很具體，而且運用到自己的生活中。那當然是我的目的。但是似乎還是有人覺得這種方式很討厭。最近有一位退省者很直率地說：「我覺得好失望，他花那麼多時間談他的家人。他如果少談點家人，多談點神修，就會有用得多了。」

至少，這些評語會幫助我謙虛些。但我在這裡還看到更深一層的意義。不管這事實多麼叫人痛苦，讓每個人都滿意是不可能的。一句老話說：「一個人的美味是另外一個人的毒藥。」或是像我媽（！）說過的：「人各有所好，太太愛跟她的母牛抱抱。」以神職來說，我或任何基督的神職人員應該做的是能夠敏感，注意到哪種表達方式對大多數的聽眾有幫助。我在那兒不是為光榮自己，而是為幫助他們。我希望那些我不能打動的人，能得到其他導師以其他方式的幫助。當然，我應該以我所見的「在愛中宣講真理」。但是明智告訴我，不要期望取悅每個人或滿足每個人的需要。甚至伯多祿和保祿也有各自的追隨者；保祿不得不提醒格林多人（格前一12—13；三5—6）說，他和刻法及阿頗

羅都只是耶穌基督唯一救主和傳訊者的工具。

我們談了很多關於我們祈禱生活中的團體向度，因為關於這方面，我在前幾本書沒有多談。但是在結束這章以前，讓我們再回到基本重點，就是說，我們在祈禱生活中，所需要的是在個人與團體間取得一個健康的平衡。我們基督徒不是孤立的個人主義者。但我們也不只是大團體中的一小部分。基督為我們每一個人個別地死亡了。天主就像一個好母親，按我們的獨特性愛我們每一個個人，照顧我們每一個人。當一切都說完了、做完了以後，我們每個人需要寫自己的「福音」——我們自己的信仰故事。這就是說我們需要時間和空間，來跟天主產生個別的關係，就好像每個小孩跟他（她）的父母需要有專注的時間一樣。這不否定孩子在家中的地位，但它的確表示孩子不只是家庭這個大輪子上的一個小齒輪而已。

當我年紀漸長，我很驚訝讚嘆——更準確地說，我覺得嚇了一跳——在一個五十億人口的地球上，天主會個別地眷顧我，而且不只是我，而是五十億的

每一個人都會覺得根本不可能相信。我必須承認我並不比他們了解得多一點。但是我由經驗知道這是真的。明智叫我要否定或懷疑我自己對天主的各種方式的經驗。它也叫我要同樣回應天主對我完全個人的愛。當一切都說完了、做完了，那就是祈禱的真義。



天主的工作與明智

在我最近主講的一次退省中，一位退省者注意到神操似乎是非常個人主義的。這樣的評語我以前也聽過，尤其是來自其工作與社會正義或社會結構改革有關的人。我能了解他們的觀點：依納爵最關心的似乎是退省者的皈依和轉變。但是，同樣的評語也可以用在福音中耶穌塑造的「神職界」。祂的公眾生活很短——就我們所知，差不多三年——看起來祂的確花了驚人的大量時間，來形成一個非常小的宗徒圈。

但是，就像耶穌自己一樣，依納爵把這個個人皈依的過程，看作是生產使徒服務生命的果實。福音中的宗徒們要「去結果實，去結常存的果實。」（若十五16）自己受到堅強以後，伯多祿要去堅強他的兄弟姊妹。耶穌看到了祂播在少數宗徒心中的小種子將要長成大樹，枝幹延伸到地球的每個角落。同樣地，依納爵尋求他的退省者的皈依和聖化，不只是為他們自己個人的好處，而是為了他們可能成為「天主手中得心應手的工具」——靈敏的工具，以成就主在世上的工作。神操第二週的大問題是：我為基督做了什麼？我現在正在為基督做什麼？我以後要為基督做什麼？

我們今天對社會結構的改革和轉變的關心，是當代基督教義的明顯標記之一。但是它並不全然是新的；事實上，每個時代的聖人都很專注於他們那時代的機構的社會改革。稍舉幾個例子，就有本篤、伯納德、佳琳、大德蘭、多瑪斯摩爾——更不用說偉大的基督教改革家像馬丁路德和約翰衛斯理。但是在我們的時代，我們有新的分析工具，像自然科學的社會學和社會哲學。馬克斯在

此曾是先鋒，一個比列寧和史達林教義式的馬克斯主義更科學化的思想家，可能引導我們去懷疑。雖然馬克斯的社會哲學大多已過時和錯誤，但他的確就人與社會的關係提出過問題，而讓基督宗教哲學家像若望保祿二世等至今深思。

要是依納爵今天還活著，我想他會在陶成男女使徒時，鄭重思考這些問題，他們是為別人而活的人（如偉大的總會長雅魯伯神父所說），是在我們的時代基督的靈敏工具。雖然我也相信，他——以及更重要的，耶穌自己——會堅持說，除非組成社會的人自身皈依基督，否則社會改革不會發生，即使發生也毫無效果。只要我們相信人性的自由和個人的責任，我們就無法相信（馬克斯似乎相信）光靠社會結構的改變就能造就一個公平有愛的社會。結構的改變當然 是我們希望的，只要它能創造一種氣氛，讓每個人能使他（她）的潛力和慷慨成長到極限。但是至少，認為好的結構就能製造好的公民是太理想化了。許多民主社會今日所感染的憤世主義就足以證明：「投票有什麼意義？所有的政客都一樣。我們得到的只是沒有兌現的空頭支票。」有些經驗過劇烈改變結構的

國家，像一九一七年的俄國，或一九四九年的中國，或一九八六年的菲律賓，同樣的憤世主義很快就重新浮現。

我在這裡所要維護的觀點就是，耶穌的眼光和方式到今天還是恰當的。個人的皈依和轉變，在我們的合作下（如第二、四、五章所述）成就於天主的恩寵，在今天基本上是必需的，正如在耶穌的時代一樣。這是我們在過去這一世纪，由理論和實際上重大的社會變革所學到的一件事。同時也很清楚地，如若翰·當尼（John Donne）所寫的《沒有人是一座孤島》，我們的生命無可逃避地是社會性的。教會主要是一個團體，由聖神所形成，存留於互愛和服務中。如在復活主日的瑪達肋納，（若二十一—18）和像伯多祿、雅各伯和若望在大博爾山，（瑪十七1—9）所有看過主的基督徒必須回到耶路撒冷——回到我們平日的生活和所屬的團體。如梵二在「教會與現代世界牧職」憲章所明示的，只有與別人分享，我們才能保有主。

天主的工作

如果我們與主同在的生活必須包括向別人伸手、靜觀必須落實於行動的話，那麼常理（天主的常理）對於整合我們信仰生活的這兩大樑柱能教我們甚麼呢？最重要的教訓以及靜觀必須先於聖神帶領的行動的理由是：這個世界是天主的，它的救贖是祂的計畫。事實上，在十六世紀時，依納爵的使徒精神的中心信念就是天主已經在世上工作、永遠在世上工作。使徒們進入世界不只是為了與別人分享他們對主的經驗。他們的確是去給予，但他們也是去接受。天主已經在世上了，我們為別人洗腳是不夠的，我們也必須允諾他人為我們洗腳。

「若我為主子，為師父的，給你們洗腳，你們也該彼此洗腳。」（若十三14）

在給與受的相互性之下，其基礎就是明白轉變世界的過程是始於天主、終於天主、全然靠著天主——耶穌之父，而非由我們。耶穌在最後晚餐講道時把這一點說得太清楚、太美了：「我對你們所說的話，不是憑我自己講的；而是住在我內的父，作祂自己的事業。」（若十四10，亦見十四31）在這段話裡，

耶穌說的是祂自己和祂在世上的工作。但祂又繼續說：「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凡信我的，我所做的事業，他也要做，並且還要做比這些更大的事業，因為我往父那裡去。」（十四12）然後祂用有名的葡萄樹與葡萄枝的比喻，以強調枝幹的結實完全依賴神聖園丁的修剪。祂然後又說：「我是葡萄樹，你們是枝條；那住在我內，我也住在他內的，他就結許多的果實，因為離了我，你們甚麼也不能做。」（十五5）又說：「不是你們揀選了我，而是我揀選了你們，並派你們去結果實，去結常存的果實。」（十五16）所以我們的成果最終還是天父的工作，經由聖子而成就的。

耶穌在若望十七章大司祭的祈禱，總讓我覺得是祂最後的遺囑和宣告。當人的生命將近尾聲，我們發現什麼是對他（她）最重要的事。我自己的父親，一個一輩子對一切瑣事都必躬親的人，在一九七三年生命最後幾天時只關心兩件事：他的家人和他的信仰。所有其他一輩子佔據他心思的細節，例如繳稅單和對房子、車子的照顧，全都變得微不足道了。那麼耶穌呢？當祂走到人世生

命的終結，只有兩件事主導大司祭的祈禱：天父的旨意和所愛的門徒的幸福。

首先，耶穌歡欣於「我在地上，已光榮了祢，完成了祢所委託我所作的工作。」而且「我將祢的名，已顯示給那些祢由世界中所賜給我的人。他們原屬於祢，祢把他們託給了我。」（若十七4，6；亦見8，12）門徒和耶穌陶成他們的工作是天父的禮物和委託。現在耶穌完成了天父的旨意，祂可以期待祂的賞報：「祢在創世之前所賜給我的光榮。」

耶穌在死亡前夕所掛念的第二件事，就是天主所賜給他的門徒的命運：「但如今我到那裡去，我在世上講這話，是為叫他們的心充滿我的喜樂。」（十七13）祂不但跟他們分享祂最後關愛的話，祂也展望在祂死亡和離去以後，能把祂在他們內已開始的善工的完成交託給天父：「我不求祢將他們從世界上撤去，只求祢保護他們脫免邪惡。……求祢以真理祝聖他們；祢的話就是真理。」（十七15，17）此外，祂也記起世世代代我們所有的人：「我不但為他們（第一代宗徒）祈求，而且也為那些因他們的話而信從我的人祈求。願眾人都合而

為一！父啊！願他們在我們內合而為一，就如你在我內，我在你內。」（十七 20
21）

那麼，當我們去做自己的工作，我們最基本的信念就是：那其實是天主的計畫，最後的責任也是祂的。我們沒有理由去焦慮，或是被現代世界的挑戰和我們工作的壓力嚇壞了。如果我們工作過度或是被壓倒了，那一定是我們對自己使命的看法有錯誤。或者我們覺得很難回絕一個面對的問題；或者是我們讓自己被別人的期望操縱，其實只有天主是主人，我們只為祂工作；或者我們自己野心太大了。如果我們正確了解耶穌說的話，門徒沒有理由承擔超過他們力量的事。不論他們的使命是養家、經商或是教區牧職都是一樣。每一種工作都是（或應該是）天主給的聖召。所以耶穌在若望十四到十七章說的話，關於我們對祂的天父絕對的依賴和信任，應該適用於每一種人生的情況。

我並不是說這種成為天主的工具、信賴的使徒的態度很容易保持或在實際工作時會很清楚。這就是「分辨」在我們實際生活中非常重要的原因。魔鬼會

設法讓我們困惑，用虔誠的樣子來說服我們（依納爵說，好像「光明的天使」），讓我們承擔過分的責任。別人也會做魔鬼的事，在我們該做或不該做的抉擇上，以他們的意見加給我們壓力。當我們看不清楚他們的意見是否相反天主的旨意時，唯一明智合理的反應方式就是把他們的建議帶到祈禱中。我們必須能夠靜下來，從葡萄園主人的觀點來看看這些問題和挑戰。

這正是我們所謂「分辨」的意義。它是種藝術，一種學到的技巧，可以由經驗學來。關於這個過程，我在《麥中莠》書中寫得很仔細。它是說把我們所有的問題和決定帶到主前，為了在祈禱中發現祂希望我們做什麼。這表示能夠靜下來聆聽，讓此刻的掛慮浮現，交託於主的引導，然後耐心地等待祂把祂的旨意顯示給我們。我們知道祂總是在平安中發言，混亂、不安或危機感都決不是祂的聲音。在我們的生命剛開始，作為天主的合作者時，一位好導師能幫助我們詮釋主對我們說的話。當我們漸漸成熟，出於分辨的愛，我們自己對天主的旨意將具有更大的敏感度。但是，在我們人生的每一階段，基礎、根本的態

度應該是「在你們內開始這美好工作的那位，必予以完成，直到耶穌基督的日子。」（斐一6）一切都是天主的工作。那是耶穌的方式——也必定是我們的方式。

天主的要求和期望

我們從這本書一開始就看到了，在我們生活中焦慮地渴求完美並不是一個健康的標記。在我們內開始這工作的是主，在祂的適當時間把工作帶至完美的也是祂。而且，不但我們在世上的使命如此，我們個人的聖化亦然。我遇到過很多獻身的人，他們由於今日世界的情況而非常沮喪：墮胎氾濫、婚姻破裂、烏干達和波士尼亞以及柬埔寨的野蠻殘暴、貧富之間的鴻溝、毀滅性的毒品文化。這些的確是悲慘的現實，我朋友們的沮喪是可以了解的。但是他們必須小心，不要扮演天主；那就是說，不要把世上所有的問題都放在自己的肩上。所有這些問題的解決最終是天主的責任。

那麼，什麼是我們的責任呢？對於這些悲劇，主希望我們做什麼？祂想要怎麼樣經由我們來工作？我想在這句有名的 Christopher 運動的廣告詞裡有許多智慧：「點亮一根蠟燭，勝於詛咒黑暗。」按我的了解，這個意思是要我們睜大眼睛，注意自己生活周遭發生的事，並回應就在自己旁邊的需要。今天的資訊爆炸並非沒有好處，這使我們幾乎即時地注意到各地發生的事。而一旦注意到了，我們就能感到某種責任——對烏干達、對南非、對北韓、對我們從來沒去過或從來沒想到要去的地方。

如果它引導我們去為所有有需要的人祈禱，這就可能是一項祝福。而且我們有時也許能夠做點什麼事；例如，我們可能影響我們的政府或是我們的雇主，在對於烏干達或南非的政策制定上。但是我們也必須運用常理，如果毫無目標的焦慮，是不會幫助波士尼亞，也不會幫助我們自己的。事實上，它可能是魔鬼的伎倆來癱瘓我們，讓我們無法在自己實際居住的小小黑暗處點亮我們的蠟燭。我們可能錯過主要求我們做的事，因為我們被各地需要做的事嚇壞了。

那麼，關於我們自己的小小黑暗處，我們能說什麼呢？我們自己在世上的小角落？我們每個人都有自己的一份葡萄園需要耕種，主派給我們的一個社區或團體。我們在置身的地方該如何行動，才像天主的好僕人？它可能是一個家庭、一間辦公室的同仁、或是（在我的情況）一群神學生。不管我們的一角葡萄園是什麼形狀，最重要的指導原則就是：按照主教導我們對待自己的態度去對待別人。如我們所看過的，這表示結合耐心與毅力。天主基本的「要求」就是：我們把自己的生命信託給祂，並隨著祂的音樂起舞。

當耶穌命令我們「你應當愛近人，如你自己。」（瑪廿二39，亦見十九19），祂其實是把兩個誠命包裹在一起給我們。我不能回答祂說：「好的，主。我恨我自己。因此，恨我的鄰人也是可以接受的。」很明顯地，這不是耶穌的意思。我們有義務愛我們自己，這表示接受我們自己，如同天主接受我們一樣。天主愛的是此時此地這個真正的人，祂也為我們有可能成為什麼樣的人而愛我們。天主的世界正在演變的過程中，而我們是過程中的一部分。這就是我們必

須結合耐心與毅力的原因：只要我們活著，耐心地接受我們現在真正是什麼樣的人，同時也耐心地接受我們緩慢的成長過程，以毅力終身持續向此成長開放。當我們失敗時，這是常有的事，我們必須提醒自己需要又有耐心又有毅力。大德蘭說過，聖人不是從不失敗的人，而是每次失敗後又站起來的人。我的經驗告訴我，那需要真正的謙虛。我們受傷的驕傲把我們推向失意、喪志。

如果我對耶穌叫我們愛自己的命令了解正確的話，那麼愛人如己的意義就很清楚了。不論鄰人指的是我養的孩子，或是我在陶成的神學生，或是鄰桌的同事，我都要把耐心的接受和恆久的希望帶進我們的來往中。我必須很清楚每個人都屬於主的，而不是我的。我不論做什麼「要求」，都應該是主的要求，而不是我的。聖十字若望在他的經典論著裡談到靈修成長的三個大敵（《愛的活焰》III，# 29—67），就是魔鬼、自我和神師。而且他大部分的討論都是在談神師。他說很多神師，也許是大部分的神師，都對導生造成傷害，因為想要把導生變成自己的翻版。如果他們自己由某種祈禱或神修方式得到好處，他們

就想要強迫導生進入同樣模式。

因為我一輩子很多時間都是做神修指導，所以我每年都會重唸聖十字若望的論著——使自己保持誠實。但是我認為他所說的話，可以同樣適用於每一個在世上做天主的工作的人。我們不應該把自己的標準或看事的方式強加於別人身上。但是那並不是說我們跟他們來往時，要採取一種事不關己的態度，至少，不是在主已選擇我們作為陶成他們的工具時。聖十字若望說，好導師有一個真正角色要扮演，幫助導生詮釋他們的經驗，給他們解釋當福音使徒的基本要求，按他們當時的情況給他們鼓勵和挑戰。換句話說，導師（或父母或知己）必須敏感於主對這人在他生命的此刻的要求或期望。也許這就是為什麼在十字若望的經驗中，很少人適任導師角色的原因。主的好工具也必須是聆聽祈禱的人，讓天主得心應手。

天主的步調

聽起來也許奇怪，但是我常感謝主幸虧我不是天主。當我唸到一些章節像瑪竇第五章43—45節，談到愛自己的敵人要像天主那樣「使太陽上升，光照惡人，也光照善人。」我明白天主的寬容跟我比起來是多麼大。尤其是當我軟弱、犯罪時，我知道如果我是天主的話，我早就放棄自己了。但是天主把自己顯示給梅瑟，祂是「雅威是慈悲寬仁的天主，緩於發怒，富於慈愛忠誠。對萬代的人保持仁愛，寬赦過犯、罪行和罪過。」（出三四6—7）這就是我深深感謝天主是天主，而不是我的原因。

當我年齡漸長，較易於更自然的對天主在我，和我所服務者的生命中的仁慈忠信具有把握。由於我多年的經驗，我現在感到深沈的信心，天主不會放棄我或他們。我還須面對的挑戰是接受天主的步調，來完成祂在我們身上的旨意。我有一個朋友，他可以說是世界上最慢的人。他說一句話要停頓好幾次。而我習慣比他快得多，總是忍不住要把談話往前推。另外一位好朋友多次告訴我：「你知道嗎，你不應該替他完成他的句子。」而我回答說：「我知道啊！但是

我在這裡只有幾天的時間，我希望在我離開以前能開始談到另外一個主題。」

當然，第二個朋友是對的。我知道我必須有耐心，讓我的說話慢的朋友以他自己的步調往前走。我現在說這個故事，因為，就像我跟別人說過好多次的，唯一比我朋友更慢的人就是天主。我覺得我年紀越大就越明白原因。我朋友的緩慢可能是出於個性或性情。至於主，我相信是因為祂思考時的時間範圍比我們廣得多。畢竟，天主捏塑這個世界已經幾十億年了。讓人類準備默西亞的降臨就花了幾百萬年。相比起來，你我需要在僅僅七十年內完成我們的目標。因此，我們有一種天主所沒有的緊迫感，想要解決我們的問題，完成我們的工作，這是可以了解的。

要是我們的靜觀生活，能讓我們把天主的永恆觀點看得清楚一點，那真是叫人鬆了一口氣。當然會有些日子我模糊了神聖的觀點，而覺得天主慢得叫人喪氣。雖然靜觀中對天主的常理越來越佔優勢，但我還是不太能想像，而且到死也不能完全了解，以永恆之光來看人和事到底是怎麼樣的。可是能略知一、

二也是一種喜樂。而且它幫助我在面對世界和我所指導的人時，更能接受天主的步調。我明白當審判之日我與他們相遇，我們——他們和我——能看見全景之時，我會了解我在他們生命中的角色，以及我與他們同行的這幾年的意義。

我的科學背景所給我的另一項洞察力在此也幫了我的忙。當我們在一個清朗的夜裡仰望穹蒼，有一些最遠的星星是如此遙遠，我們今夜看見它們時，它們已經不再存在了——儘管它們的光是以每秒十八萬六千英里的速度向我們奔馳而來！要去想像它們到底有多遠簡直叫人昏頭。宇宙的浩瀚我們根本無法想像。那麼我們怎麼可能了解在一個繞著小小太陽的單一星球上的一個人，他的整個來龍去脈。我們看戲時，不會從第一場的某一事件就假裝了解了整個劇本的重點。才看了幾分鐘的戲劇，就抱怨編劇的藝術步調太慢，是相當愚蠢的。

天主的幽默感

算我們幸運，這位神聖的劇作家是有幽默感的。天主隨時都聽到一些愚蠢

的抱怨，卻沒有用雷把他們打死。天主知道我們學得很慢。而且天主從創世之始，就全心致力於和我們一起，以我們的步調工作。因此，當人們發現自己人性的弱點和對天主之愛的回應緩慢而沮喪時，我必須問他們：「是誰被你的罪困擾？是主，還是你自己？」

這種情況在神操的第一週常常發生，那時退省者尋求的恩寵是以天主看待和接受他們的方式，來看待和接受自己。我通常要求他們做一個自我簡介，作為得到這恩寵的方法，列出每一件他們認為天主在他們身上喜歡或不喜歡的事。然後，如同在《與主渡假》的〈第二天〉所描述的，我叫他們把喜歡和不喜歡的事按等級排列：就是說，猜猜哪些是主最喜歡和最不喜歡的。

這項練習並不容易。我曾描述我們尋求的這個恩寵如同「全身赤裸站立主前。」但是，做得好的話，這項練習可以讓人非常釋放。因為，做了這項簡介以後，退省者必須在祈禱中把它帶到主前——請祂肯定或修正或增添。畢竟，這個恩寵是要「以」天主的眼光來看我們，而非「我們以為」天主怎麼看我們。

(簡介的觀點)。我們必須聆聽，讓主說話。為什麼這樣會讓人釋放呢？因爲真誠的祈禱者總是發現主比他們有耐心得多。當我問他們是誰因為他們的失敗而困擾，是天主還是他們自己時，他們在祈禱中發現那是來自他們自己煩躁。主好像在笑著說：「從你在母胎，我就認識了你。你的愚蠢和軟弱並不叫我意外。當我召叫你進入我的生命時，那正是我要全力去做的事。你發現自己多麼愚蠢時，覺得驚訝、失望，但是我卻沒有！」

主的幽默感是溫柔而治癒人的。祂不會爲了戲弄我們而把我們的腳砍掉。相反地，祂教我們能嘲笑自己而獲得平安。不管怎麼說，如果主愛愚蠢的我，我還有什麼好怕的？但是把這種容忍的接納稱為天主的「幽默感」是否正確呢？我想是的。沃德豪（P. G. Wodehouse），我最喜歡的人性幽默家，有一次受到一位著名的愛爾蘭劇作家（我想是辛格 J. M. Synge）的批評，說他是「英語的表演跳蚤」。那是侮辱之意：沃德豪很有語言天才，可是他卻用來製造不當的、膚淺的瑣事。其含意是辛格自己在他的劇作中，進入人性悲劇的核心。沃

德豪怎麼回應呢？在他九十三年的生命中（一八八一—一九七五），他寫了十多本書。在每一本企鵝（Penguin）再版本的第一頁都引用了一句話，好像是沃德豪給辛格的回答：「我相信寫小說的方法有兩種。一種是我的，製造一種沒有音樂的音樂喜劇，完全不管真實生活；另外一種是直接進入生命底層卻毫不關心。」

在早期，當我的生命似乎深刻而悲慘，「進入生命底層」的時候，我曾相當喜歡辛格。說他毫不關心也許不太公正。但是我想沃德豪的意思是悲劇作家能讓我們悲慘、灰心、絕望。他們似乎不在乎在我們穿透了絕望的深層以後會怎麼樣。相對的，沃德豪試圖以他溫柔的譏諷來幫助我們嘲笑自己，有時是透過我們的淚水——而因此得到力量繼續去活這齣人性的喜劇。因此，他並非「完全不管真實生活」。也許更正確的說法是，他從較疏離的觀點來看真實的人生——幫助我們把平凡生活的愚痴和殘酷看作只是劇本的一部分，並且在最後會有快樂的結局。

我願意說沃德豪幫助我們以永恆之光來看人性的脆弱。問題是他並不對我們可笑的情況給予宗教的意義。即使他的教會人物——天真的年輕牧師碰到真愛和真實生活的驚嚇，兇巴巴的主教卻對老婆百依百順——都是人性錯誤喜劇的一部分。沃德豪並不探索神學和靈修的領域。但我對他作品的愛好明顯地是因為他對我說出了天主的幽默感。我在耶穌的回答裡聽到了沃德豪的聲音，當伯多祿說：「主！為什麼現在我不能跟你去？我要為你捨掉我的性命！」耶穌答覆說：「你要為我捨掉你的性命嗎？我實實在在告訴你：雞未叫以前，你要三次不認我。」（若十三37—38）這裡是個悲劇，但是也有溫柔的嘲諷，這是整部若望福音的特色。伯多祿不知道自己究竟在說什麼，但是耶穌知道。他反駁伯多祿，但是並非以粗魯或憤怒的態度。耶穌好像在說，時候會到，伯多祿會明白他的衝動是多麼傻。但是時候也會到，伯多祿會明白他說出了真理，卻是以他在當時並不明白的方式。

在弗朗西斯·湯普森（Francis Thompson）的「《天堂的獵犬》（The

Hound of Heaven）中有「最蠢的、最瞎的、最弱的」，也表現這種溫柔的譏諷。我們都是愚人，但是主從一開始就知道。祂在我們的愚蠢中把自己獻給我們。而且祂努力從我們這種不太有希望的素材裡塑造成美麗的東西。時候會到，伯多祿會「堅強他的兄弟姊妹」，湯普森會看到他的吸毒者成為他生命的恩寵和榮耀之門。若我猜得沒錯，沃德豪已經發現了他的人性喜劇的神聖意義。

同時我們這位溫柔的天主有時的確需要懲罰我們，即使這樣也是為了我們的治癒。大多數的時候，天主縱容地等待和微笑，小心地對「破傷的蘆葦，祂不折斷；將熄的燈心，祂不吹滅，祂將忠實地傳佈真道。」（瑪十二20，引用依四二3—4）。如果我們的靜觀把我們帶到了天主的常理境界，我們應該在我們內反映天主的耐心和恆久的愛——以及治癒人的幽默感。

上智出版社

※3001天主教的信仰	NT. 60	HK 28
3002苦路經的奧蹟	NT. 60	HK 20
3003玫瑰經——生活中的奧蹟	NT. 60	HK 20
3004祈禱手冊	NT. 25	HK 8.5
3005要理問答	NT. 25	HK 8.5
3013妙音送長風(甲、乙、丙年主日福音釋義)各	NT. 100	HK 33.5
※3016最美麗的故事——聖經	NT. 700	HK 150
3017祈禱手冊(台、國語合訂本)	NT. 70	
3018禱	NT. 130	HK 44
H. K. 教父	NT. 130	HK 25
3020梵二大公會議簡史	NT. 150	HK 50
3021教友靈修	NT. 130	HK 43.5
3022露德之聲	NT. 100	HK 33.5
3023愛祢太遲(聖奧斯定懺悔錄)	NT. 100	HK 33.5
3024祈禱之旅(偕同聖史路加)	NT. 90	HK 30
3025眾人之中一個答覆「是」	NT. 100	HK 33.5
3026跟隨異星(將臨期、聖誕期默想)	NT. 130	HK 43.5
3027有福的智慧者(聖經中真福論)	NT. 100	HK 33.5
3029與主偕行度復活	NT. 100	HK 33.5
3030阿爸，父啊！(天主經釋義)	NT. 100	HK 33.5
3031心之禱——七日談	NT. 130	HK 43.5
3032無窮奧秘(信經釋義)	NT. 100	HK 33.5
3033祈禱的力量	NT. 150	HK 50
3034心曲	NT. 100	HK 33.5
3035挑戰、決心、旅程(根據聖依納爵神操)	各NT. 130	HK 43.5
3038靈心花絮(聖女小德蘭著)	NT. 160	HK 53.5
3039在基督內成長(神恩祈禱)	NT. 100	HK 33.5
3040向隱密中的天父祈禱	NT. 160	HK 53.5
3041聖保祿——一個福音的忠僕	NT. 120	HK 40
3042從靜觀到基督徒的美德(上、下冊)	各NT. 180	HK 60
3044在福音發源地——體味福音	NT. 190	HK 63.5

3045生活中的祈禱	NT. 120	HK 40
3046教友成聖之道	NT. 100	HK 33.5
3047從梅瑟到耶穌的逾越奧蹟	NT. 130	HK 43.5
3048確有奇蹟（神恩祈禱）	NT. 180	HK 60
3049撒慕爾	NT. 150	HK 50
3050聖言的迴盪（甲、乙、丙年主日福音）	各NT. 150	HK 50
3053達味——罪人和信者	NT. 200	HK 67
3054我的聖召就是愛——聖女小德蘭	NT. 180	HK 60
3055醫治破碎的心（神恩祈禱）	NT. 160	HK 53.5
3056對觀福音經的訊息（一）——福音經知多少？	NT. 130	HK 43.5
3057對觀福音經的訊息（二）——福音馬爾谷傳	NT. 180	HK 60
3058對觀福音經的訊息（三）——福音路加傳	NT. 180	HK 60
3059對觀福音經的訊息（四）——福音瑪竇傳	NT. 200	HK 67
3060為什麼？天啊！——痛苦的真諦	NT. 150	HK 50
3061新要理綜合問答	NT. 60	HK 20
3062治癒生命中的創傷	NT. 300	HK 100
3063寬恕之德（神恩祈禱）	NT. 90	HK 30
3064與主同在考驗中——關於約伯的省思	NT. 180	HK 60
3065與主接觸	NT. 250	HK 83.5
3066愛的禮物——寬恕	NT. 160	HK 53.5
3067心靈治癒生命的八個階段	NT. 250	HK 83.5
3068甜蜜的家——羅馬（一對牧師皈依路程）	NT. 250	HK 83.5
3069厄法達，開啓吧！——溝通的秘訣	NT. 100	HK 35
3070來，看看吧！——聖若望的默觀歷程	NT. 120	HK 40
3071瑪利亞——聖神和教會的畫像	NT. 130	HK 43.5
3072歸心祈禱（簡介）	NT. 60	HK 20
3073一位癌症患者的奮鬥	NT. 100	HK 33.5
3074我找到了天堂——真福聖三麗沙	NT. 250	HK 83.5
3075聖經跑跳蹦——新約聖經遊戲	NT. 120	HK 40
3076戰勝憂鬱（神恩祈禱）	NT. 170	HK 56.5
3077我們的彌撒	NT. 100	HK 33.5
3078若望著作（一）——福音若望傳	NT. 200	HK 67
3079若望著作（二）——若望默示錄及若望書信	NT. 180	HK 60

3080中國大陸天主教——牧靈與神學反省	NT. 120	HK 40
3081神嬰小道——聖女小德蘭	NT. 60	HK 20
3082玫瑰經祈禱	NT. 130	HK 43.5
3083亞巴郎——我們的信仰之父	NT. 210	HK 70
3084耶穌的醫治——在彌撒中(神恩祈禱)	NT. 130	HK 43.5
3085聖神的吹拂——靜觀和行動	NT. 250	HK 83.5
3086天主聖神，充滿天地	NT. 100	HK 33.5
3087我們的信仰	NT. 200	HK 67
3088聖十字若望	NT. 60	HK 20
3089依依吾主前——大德蘭領聖體後的經驗	NT. 80	HK 27
3090日常生活中的神操(一)(朱修德/穆宏志著)	NT. 150	HK 50
3091日常生活中的神操(二)(朱修德/穆宏志著)	NT. 150	HK 50
3092日常生活中的神操(三)(朱修德/穆宏志著)	NT. 120	HK 40
3093每日默想(上)(馬蒂尼著)	NT. 200	HK 67
3094每日默想(下)(馬蒂尼著)	NT. 250	HK 83.5
3096天主的慈愛——聖經金句選(一)	NT. 80	HK 27
3099中國哲學之悅樂精神(吳經熊著)	NT. 80	HK 27
3100淺談聖保祿神學(羅光著)	NT. 80	HK 27
3101聖十字若望的生平與教導	NT. 100	HK 33.5
3102愛的活焰(聖十字若望著)	NT. 120	HK 40
3106神妙的歸心祈禱	NT. 280	HK 93.5
3107靜觀·靜觀(多瑪斯·牟敦著)	NT. 150	HK 50
3108你能飲這杯嗎?(盧雲著)	NT. 100	HK 33.5
3109迎接恩寵的千禧年	NT. 60	HK 20
3110淺談聖經(房志榮著)	NT. 100	HK 33.5
3111純然交託(與小德蘭祈禱30天)	NT. 150	HK 50
3112亞巴郎的神秘訪客	NT. 120	HK 40
3113愛的喜樂——德蕾莎修女嘉言集	NT. 350	HK 117
3114看，這個人——耶穌論文集	NT. 300	HK 100
3115復活的道路	NT. 200	HK 67
3116 5分鐘祈禱奇蹟	NT. 80	HK 27
3117心靈的奧秘與治療	NT. 180	HK 60
3118走出你的哀慟	NT. 150	HK 50

3119療癒情緒受虐的創傷	NT. 120	HK 40
3120輪迴或復活	NT. 150	HK 50
3121認罪、悔改與寬恕	NT. 160	HK 53.5
3122聖經跑跳蹦	NT. 180	HK 60
3123跟隨耶穌	NT. 50	HK 17
3124向天主開放	NT. 160	HK 53.3
3125祈禱熱誠・生活真誠	NT. 200	HK 67
3126上主是我的牧者	NT. 80	HK 27
3127今日十誡	NT. 100	HK 33.5
3128耶穌基督	NT. 250	HK 83.5
3129與教宗一起向聖母祈禱	NT. 120	HK 40
5021美好的午後	NT. 120	HK 40
5022性與愛	NT. 130	HK 43.5
5023讓自己成為自己	NT. 100	HK 33.5
5024微光(1000 Stories You Can Use)	NT. 150	HK 50
5025真珠(1000 Stories You Can Use)	NT. 130	HK 43.5
5026心鏡(1000 Stories You Can Use)	NT. 150	HK 50
5027刻劃生命的跳躍——靈修心語	NT. 130	HK 43.5
5028和風(1000 Stories You Can Use)	NT. 150	HK 50
5029友誼之愛	NT. 120	HK 40
5030微風吹拂(生活小格言)	NT. 95	HK 32
5031圓——獨特的你我	NT. 130	HK 44
5032和煦的風(天主小故事(二))	NT. 160	HK 53.5
5033比我們的心大(天主小故事(一))	NT. 180	HK 60
5035溪畔的樹(天主小故事(四))	NT. 180	HK 60
5036起來，我的愛卿(天主小故事(五))	NT. 150	HK 50
5037與我同進樂園(天主小故事(六))	NT. 200	HK 67
5038萬象更新(天主小故事(七))	NT. 190	HK 63.5
5041直到地極(天主小故事(八))	NT. 180	HK 60
5042夜盡天明	NT. 180	HK 60
5043世路明燈	NT. 160	HK 53.5
5045生命的勇者——親愛的孩子你要活得起勁	NT. 250	HK 83.5

心靈醫治叢書

——伴你走向治癒、喜樂、整合的旅程——

醫治破碎的心——寬恕的故事

本書搜集許多真實感人的故事，來說明經由天主的愛及寬恕的力量，將我們帶上「心靈醫治」的道路。作者以一週七天的方式為寬恕行程，讓讀者也學習每天去寬恕自己和所有曾經傷害過我們的人，在這持續不斷的寬恕行程中，我們那因世上的罪而傷痕累累的心靈，可一步一步獲得治癒。

治療生命中的創傷

本書提供一種健全且需求甚切的綜合醫學、心理學及宗教於一爐的知識，它根植於天主教的克修及神學傳統。在探討治癒過程中，作者們把他們敏銳的分析及生命中鮮活的例子加上他們的幽默感，使字裡行間不但充滿真知灼見，更溫馨感人。

這是寫給一般讀者的書，可讀性甚高。它充滿了實用的建議，有助於個人治癒心理上、靈魂上以及身體上的病痛。讀者可使用讀書療法來一個健康治癒之旅。

寬恕之德

本書針對「寬恕」這主題，提出了十條準則，引領我們在日常生活中，更進一步深入理解寬恕的必要性；並教導我們如何用基督的光和愛，推倒堆疊在我們黑暗之心四周的高牆，而獲得真正自由的釋放！

聖神、神恩靈修叢書

- 在基督內成長（羅伯特·戴甘迪斯神父著）
醫治破碎的心（羅伯特·戴甘迪斯神父著）
寬恕之德（羅伯特·戴甘迪斯神父著）
耶穌的醫治——在彌撒中（羅伯特·戴甘迪斯神父著）
確有奇蹟（麥璞蕊修女著）
愛的禮物——寬恕（Dr. Lucy Fuchs著）
戰勝憂鬱（發爾沃神父著）
5分鐘祈禱奇蹟（琳達·舒伯特女士著）
瑪利亞——聖神和教會的畫像
(方濟·沙維·杜韋神父著)
聖神的吹拂——靜觀和行動（瑪利·尤震神父著）
天主聖神·充滿天地（大禧年委員會編）
聖神與您（疏效平著）
認罪、悔改與寬恕（疏效平等著）

祈禱、默想、避靜叢書

祈禱之旅——馬蒂尼樞機著

心之禱－七日談——達·茅稜神父著

祈禱的力量——Jean LaFrance神父著

心曲——Jean LaFrance神父著

生活中的祈禱——馬蒂尼樞機著

與主接觸——戴邁樂神父著

來，看看吧！——聖若望的默觀歷程

——Paul Hinnebusch, O.P.神父著

瑪利亞－聖神和教會的畫像

——方濟·沙維·杜韋神父著

神妙的歸心祈禱——潘寧頓神父著

玫瑰經祈禱——潘寧頓神父著

亞巴郎的神秘訪客——東尼·卡索著

5分鐘祈禱奇蹟——琳達·舒件特

向天主開放——多瑪斯·格林神父著

復活的道路——畢卡松神父著

靈修經典名著

愛的活焰——聖十字若望著

靈歌——聖十字若望著

依依吾主前——聖女大德蘭著

神嬰小道——聖女小德蘭著

靈心花絮——聖女小德蘭著

我的聖召就是愛——Jean LaFrance神父著

純然交託——聖女小德蘭著

我找到了天堂——真福聖三麗莎著

靜觀、靜觀——多瑪斯·牟敦神父著

你能飲這杯嗎？——盧雲神父著

愛的喜樂——德蕾莎修女嘉言集

向隱密中的天父祈禱——Jean LaFrance神父著

聖神的吹拂—靜觀和行動——瑪利·尤震神父著

向天主開放—祈禱的導引——多瑪斯·格林神父著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祈禱熱誠・生活真誠

著 者：多瑪斯·格林

譯 者：鄭嘉斌

准印者：狄剛總主教

發行者：鄧秀霞

出版社：上智出版社 台北市忠孝西路一段 21 號

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 0099 號

承印者：永望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電話：23680350
台北市師大路 170 號 3 樓之 3

服務處：

聖保祿孝女會

台北縣 242 新莊市三泰路 66 號

聖保祿文物供應社

100 台北市忠孝西路一段 21 號

E-mail: fsp_tp@msa.hinet.net

台中分社 郵撥：財團法人聖保祿孝女會 21999096

400 台中市光復路 136 號

傳真：29027212

■：29017342

郵撥：19399740

傳真：23717863

■：23710447

高雄聖保祿文物中心

802 高雄市五福三路 149-1 號

傳真：2204729

郵撥：42006873

傳真：2612860

■：2612860

聖保祿書局

香港新界沙田下徑口村 39 號

傳真：26016910

■：26030815

E-mail: stpaulhk@netvigator.com

澳門聖保祿書局

澳門主教巷 11 號

■：323957

2001 年初版

NT\$200

3125

ISBN 957-9422-86-9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祈禱熱誠・生活真誠／多瑪斯・格林著；
鄭嘉璉譯。--初版。--臺北市：
上智，2001〔民90〕
面；公分
譯自：Prayer and common sense
ISBN 957-9422-86-9（平裝）

1. 天主教 - 祈禱

2.

244.3

90014092

你所閱讀的這本書是由聖保祿孝女會的修女編輯、出版和發行。她們從事現代文化媒體（印刷、錄音帶、錄影帶、電腦網路等）的工作，為帶給人天主的喜訊和祝福，並發揚人性光輝，匡正社會的價值和倫理道德，她們也藉著祈禱、工作和克苦來補贖邪惡和毒害人心的傳播訊息。歡迎有志者一起來和我們為此目標服務和獻身。



天主是最懂得常理的，
祂召叫我們與祂相似，
努力成聖，
基本上就是召叫我們成為通常理的人。



上智出版社

3125 ISBN 957-9422-86-9
NT\$200 HK\$ 67
Printed in Taiwan 9 789579 422864

